

审计报告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8]3874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3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3	合并利润表	5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
7	母公司利润表	10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3
10	财务报表附注	14-13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8]3874号

审计报告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交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兴交投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兴交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兴交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兴交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兴交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兴交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兴交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兴交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兴交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3,403,033,085.72	2,390,142,068.88	短期借款	五、20	658,491,114.00	898,841,114.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47,812.50	-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464,673,313.82	107,952,705.25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4	1,536,582,030.37	1,984,854,258.50	应付账款	五、21	69,534,723.25	387,811,474.0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22	158,448,197.92	239,597,922.89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五、5	4,7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2,876,178.16	8,519,541.1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4	80,955,889.06	57,078,222.41
其他应收款	五、6	7,127,168,832.69	5,687,525,796.27	应付利息	五、25	258,815,430.10	252,090,269.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7	29,727,614,184.40	24,334,836,174.71	其他应付款	五、26	3,581,330,014.81	4,941,603,252.12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32,069,417.80	9,563,563.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42,295,938,677.30	34,514,874,566.77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1,609,284,005.90	3,069,099,591.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388,797,943.75	246,917,943.75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335,000,000.00	39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429,735,553.20	9,854,641,388.02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832,371,260.56	788,619,724.28	长期借款	五、28	10,609,490,482.88	5,754,4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211,128,219.79	0.00	应付债券	五、29	8,028,126,772.63	6,154,162,024.04
固定资产	五、13	3,217,470,461.43	628,340,183.57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五、14	1,465,482,003.37	5,723,799,812.05	永续债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五、30	6,118,795,132.30	4,765,595,109.0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五、31	1,003,799,574.53	2,579,462,347.53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五、15	2,520,619,669.82	2,922,637,925.34	递延收益	五、32	44,104,579.18	38,582,916.49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	五、16	32,399,438.25	34,757,79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9,784,089.47	28,829,104.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04,316,541.52	19,292,212,39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2,531,513.19	1,270,432.14	负债合计		32,234,052,094.72	29,146,853,78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2,310,986,773.38	1,594,298,363.77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36,571,373.01	12,361,471,286.21	实收资本	五、33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4	18,080,659,105.42	14,153,534,046.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5	9,959,764.70	3,251,059.44
				盈余公积	五、36	139,726,737.31	109,443,569.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7	1,620,103,439.37	1,374,021,042.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50,449,046.80	17,140,249,717.63
				少数股东权益		48,008,908.79	589,242,350.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98,457,955.59	17,729,492,067.88
资产总计		53,632,510,050.31	46,876,345,852.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632,510,050.31	46,876,345,852.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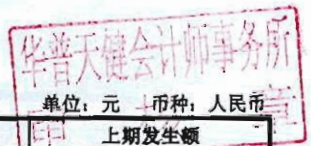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76,488,931.23	2,020,356,335.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8	2,276,488,931.23	2,020,356,335.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21,087,423.08	2,417,254,207.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8	1,867,507,577.59	1,551,760,311.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9	27,816,443.50	37,375,495.74
销售费用		17,250,746.54	16,845,303.89
管理费用		207,164,332.91	223,267,314.79
财务费用	五、40	598,934,257.26	581,960,390.97
资产减值损失	五、41	2,414,065.28	6,045,390.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441,847.49	-11,724,658.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1,513.21	-7,542,911.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6,930,724.97	19,970.89
其他收益	五、44	775,596,418.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509,049.05	-408,602,559.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3,631,391.75	875,837,216.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85,894,666.28	108,161,037.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245,774.52	359,073,619.2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9,520,206.91	332,305.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725,567.61	358,741,313.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725,567.61	358,741,313.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365,564.92	421,678,650.5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39,997.31	-62,937,33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725,567.61	358,741,31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365,564.92	421,678,650.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39,997.31	-62,937,337.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立：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4,868,857.15	1,697,031,042.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8,744,050.98	6,135,511,61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3,612,908.13	7,832,542,653.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0,906,300.09	2,064,133,391.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987,312.21	130,699,95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187,646.89	69,136,55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783,264.29	5,648,748,36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1,864,523.48	7,912,718,26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51,615.35	-80,175,60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7,881.26	68,74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621.82	234,626.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110,070.21	25,706,394.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788,573.29	26,009,76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196,567.44	1,600,375,87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880,000.00	115,996,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71,624.79	128,939,587.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498,812.22	230,25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747,004.45	1,845,541,71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8,431.16	-1,819,531,94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21,151.79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74,841,000.00	3,925,311,0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28,5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699,071.32	2,129,964,1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90,461,223.11	8,988,845,1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59,685,103.18	5,898,127,92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8,887,075.59	983,983,031.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0	106,497,994.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8,572,178.77	6,988,608,95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889,044.34	2,000,236,23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0,142,068.88	1,059,613,38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6,821,066.71	1,160,142,068.88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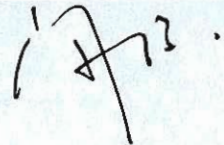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 核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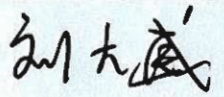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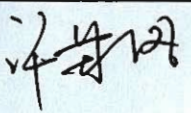
2017年度

本期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14,153,534,046.43			3,251,059.44	109,443,569.44		1,374,021,042.32	589,242,350.25	17,729,492,06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14,153,534,046.43	-	-	3,251,059.44	109,443,569.44	-	1,374,021,042.32	589,242,350.25	17,729,492,06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927,125,058.99	-	-	6,708,705.26	30,283,167.87	-	246,082,397.05	-541,233,441.46	3,668,965,887.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6,365,564.92	-43,639,997.31	232,725,567.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27,125,058.99							-497,593,444.15	3,429,531,614.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927,125,058.99							-497,593,444.15	3,429,531,614.84
(三) 利润分配									30,283,167.87		-30,283,167.87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283,167.87		-30,283,167.8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6,708,705.26					6,708,705.26
1. 本期提取								6,949,561.21					6,949,561.21
2. 本期使用								240,855.95					240,855.95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18,080,659,105.42	-	-	9,959,764.70	139,726,737.31	-	1,620,103,439.37	48,008,908.79	21,398,457,955.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长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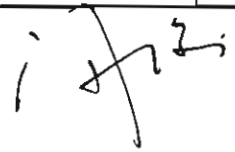
2017年度

上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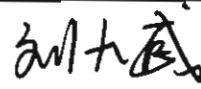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核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13,829,409,959.85			2,156,086.43	69,083,026.61		992,702,934.59	638,431,409.94	17,031,783,41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13,829,409,959.85	-	-	2,156,086.43	69,083,026.61	-	992,702,934.59	638,431,409.94	17,031,783,41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4,124,086.58	-	-	1,094,973.01	40,360,542.83	-	381,318,107.73	-49,189,059.69	697,708,650.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1,678,650.56	-62,937,337.28	358,741,313.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24,124,086.58	-		-	-		-	13,748,277.59	337,872,364.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02,918.67							5,000,000.00	2,697,081.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26,427,005.25							8,748,277.59	335,175,282.84
(三) 利润分配	-				-			-	40,360,542.83	-	-40,360,542.8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60,542.83		-40,360,542.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094,973.01	-	-	-	-	1,094,973.01
1. 本期提取								1,094,973.01					1,094,973.01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14,153,534,046.43	-	-	3,251,059.44	109,443,569.44	-	1,374,021,042.32	589,242,350.25	17,729,492,067.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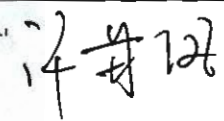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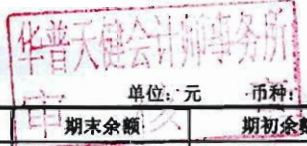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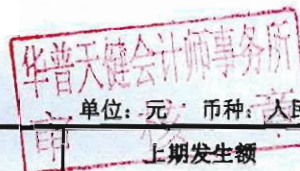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十三、1	644,131,087.31	139,177,612.33	短期借款			28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2	249,040,000.00	-	应付账款		-	-
预付款项		-	-	预收款项		20,000,000.00	-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3,906,657.15	23,906,657.15
其他应收款	十三、3	4,871,332,953.58	3,830,220,294.47	应付利息		129,529,933.70	166,933,556.28
存货		15,721,536,820.07	14,649,615,300.1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4,642,905,697.24	3,716,488,03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5,500,000.00	1,531,949,591.96
流动资产合计		21,486,040,860.96	18,619,013,206.98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191,842,288.09	5,724,277,839.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140,000.00	241,260,000.00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长期借款		2,980,000,000.00	850,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3,463,093,818.40	3,392,372,690.7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4	11,271,234,560.16	7,891,658,934.46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	-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5,095,937.16	15,068,335.51	长期应付款		4,073,197,000.00	3,000,197,000.00
在建工程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929,334,200.00	960,294,200.00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45,625,018.40	8,203,363,890.70
商誉				负债合计		16,637,467,306.49	13,927,641,729.74
长期待摊费用		-	-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21,470,497.32	8,482,987,269.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72,776,678.56	10,579,923,05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726,737.31	109,443,569.44
				未分配利润		1,257,540,635.92	984,992,125.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0,044,051.79	13,174,358,747.21
资产总计		33,407,511,358.28	27,102,000,47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407,511,358.28	27,102,000,476.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十三、5	355,609,542.87	323,397,525.24
减: 营业成本	十三、5	350,051,433.28	218,970,226.51
税金及附加		353,500.00	4,051,485.96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7,641,592.75	9,083,794.27
财务费用		22,120,127.73	55,528,474.66
资产减值损失		-2,807,161.53	1,023,387.5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6	-2,002,520.71	-7,604,895.9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02,520.71	-430,712.1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76,247,529.93	27,135,260.34
加: 营业外收入		2,795,116.51	464,623,168.00
减: 营业外支出		76,210,967.72	88,153,00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831,678.72	403,605,428.3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831,678.72	403,605,428.3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831,678.72	403,605,428.3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2,831,678.72	403,605,428.3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609,542.87	323,397,525.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1,102,622.73	1,161,905,38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712,165.60	1,485,302,91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2,988,40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260,94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94,22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756,884.98	2,314,625,03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5,745,291.88	2,318,680,20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033,126.28	-833,377,29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11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5,116.5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86,848.00	432,514,755.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80,000.00	165,99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939,587.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66,848.00	727,450,34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1,731.49	-727,450,342.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28,000,000.00	1,1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48,10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8,000,000.00	3,168,10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9,949,591.96	1,193,49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9,192,075.29	349,655,155.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9,141,667.25	1,543,152,15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858,332.75	1,624,954,84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953,474.98	64,127,204.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177,612.33	75,050,40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131,087.31	139,177,612.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10,556,522,881.63				109,443,569.44	984,992,125.07	13,150,958,576.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23,400,171.07						23,400,171.07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10,579,923,052.70	-	-	-	109,443,569.44	984,992,125.07	13,174,358,74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92,853,625.86	-	-	-	30,283,167.87	272,548,510.85	3,595,685,304.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2,831,678.72	302,831,678.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292,853,625.86	-	-	-	-	-	3,292,853,625.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292,853,625.86						3,292,853,625.86
(三) 利润分配	-	-	-	-					30,283,167.87	-30,283,167.87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283,167.87	-30,283,167.8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13,872,776,678.56	-	-	-	139,726,737.31	1,257,540,635.92	16,770,044,051.79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刘大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项目	上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11,644,723,660.53				69,083,026.61	621,747,239.56	13,835,553,926.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11,644,723,660.53	-	-	-	69,083,026.61	621,747,239.56	13,835,553,92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64,800,607.83	-	-	-	40,360,542.83	363,244,885.51	-661,195,179.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3,605,428.34	403,605,428.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064,800,607.83	-	-	-	-	-	-1,064,800,607.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64,800,607.83						-1,064,800,607.83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0,360,542.83	-40,360,542.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60,542.83	-40,360,542.8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10,579,923,052.70	-	-	-	109,443,569.44	984,992,125.07	13,174,358,747.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长兴县交通运输局投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 1994 年 6 月取得由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14716010-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2006 年 12 月，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长办第 150 号抄告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9 亿元，由长兴县交通运输局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 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湖天验报字[2006]第 115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 月，根据 2013 年 1 月 24 日长兴县人民政府长政发（2013）2 号《长兴县人民政府关于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改制的批复》文件，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变更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5 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出具中磊浙验字[2013]001 号验资报告。现持有注册号为 91330522147160105Y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闵俊；

公司注册地：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明珠二路 58 号；

公司经营范围：交通建设项目的策划、经营和管理；交通建设项目的经济技术

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涉及资质证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本公司的母公司：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最终实际控制人：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滨湖建设	100.00	
2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安顺民爆		100.00
3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安顺化工		100.00
4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安顺物流		100.00
5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保安服务		100.00
6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万宏运输		100.00
7	浙江万宏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万宏运输		100.00
8	长兴慧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慧通新能源		100.00
9	长兴长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长运驾驶员		100.00
10	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能汽车		100.00
11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通润矿业		10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通能投资		100.00
13	长兴通能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能石化		50.00
14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互通建设		100.00
15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宁杭铁路		100.00
16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莱茵建设	100.00	
17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顺通建设	100.00	
18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长宜高速	90.00	
19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长牛公路	51.00	
20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长和公路	60.00	
21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永兴建设	100.00	
22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龙山建设		100.00
23	长兴县顾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顾渚建设		100.00
24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龙山物业		100.00
25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龙山商贸		100.00
26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永安建设		100.00
27	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珑山旅游		8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8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南太湖投资	100.00	
29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综合物流园		100.00
30	长兴锦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锦鹏公司		100.00
31	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商投公司		100.00
32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市场经营		100.00
33	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金陵商城		100.00
34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旅游集团	100.00	
35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金钉子		100.00
36	长兴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扬子鳄		100.00
37	长兴红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红村旅游		100.00
38	长兴江南红村培训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红村培训		100.00
39	长兴江南红村疗养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红村疗养		100.00
40	长兴红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红色酒店管理		100.00
41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陈祖文化		100.00
42	长兴八都芥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八都芥		51.00
43	长兴花溪谷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花溪谷		10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44	湖州窝哩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窝哩香		100.00
45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大唐贡茶院		91.00
46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旅行社长兴		85.00
47	长兴嘉木茶业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嘉木茶业		65.00
48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远方旅游商品		100.00
49	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远方酒店管理		100.00
50	长兴在水一方民宿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民宿管理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备注
1	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通能汽车	投资设立	
2	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珑山旅游	投资设立	
3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南太湖投资	股权划转	
4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园	股权划转	
5	长兴锦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锦鹏公司	股权划转	
6	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商投公司	股权划转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备注
7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经营	股权划转	
8	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金陵商城	股权划转	
9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园	股权划转	
10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远方旅游商品	投资设立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备注
1	长兴晶鑫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晶鑫客运	注销被吸收合并	
2	浙江长兴联合万宏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万宏商贸	注销被吸收合并	
3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合溪水库	股权划转	
4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开发	股权划转	
5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中心广场	股权划转	

其他说明：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

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

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

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

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

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

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临安市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

入值。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由于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00%
组合 4: 账龄分析法组合	

①组合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0.50

②组合 3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00	5.00

③组合 4: 账龄分析法组合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土地资产。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

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

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年	5	1.90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电子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专用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道路资产	25	0	4%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采矿权及其他	5 年	预计受益时间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④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租赁费等。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

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

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收入为土地开发、安置房销售收入和 BT 回购业务等。

1) 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在土地拆迁整理已经完成、土地储备并已出让，即土地拆迁整理劳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转让的拆迁整理土地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销售房地产业务：①在工程已经竣工且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②已订立《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且履行了销售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③房产出售价款已全部取得或虽部分取得，但其余应收款项确信能够收回；④与销售房地产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⑤与业主办理完毕房产交付手续。若发出交房通知书后，业主无理由延迟办理验房入住手续的视为已接受该商品房，对该商品房不存在任何异议，并且满足上述①-④条件，则本公司可在此时确认销售房地产收入的实现。

3) 委托代建收入：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在委托代建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并且收到相关款项时，即委托代建工程回购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回购的委托代建工程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客运收入、公交收入、包车收入、校车服务收入、出租车规费等收入

(1) 客运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对车站售票，每月月末将车站开具的客运结算凭单进行汇总，与车站凭单结算系统统计的金额进行核对，将核对无误后的结算收

入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承包车驾驶员按合同规定缴纳的固定规费，每月月末汇总后也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公司每日对途中售票根据随车乘务员售出票款进行核对，每月月末将核对无误后的随车售票收入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2）公交收入的确认方法：对采用自助投币机售票的车辆，公司公交车队指定专人负责清点自助投币机的营业款，每日营业结束后，专门负责清点自助投币营业款的人员将收取的营业款列清单经驾驶员签名确认后交给财务部门，每月月末汇总后确认为收入。对采用乘务员售票的车辆，每日对乘务员售出票款进行核对，每月月末将核对无误后的所售票款确认为营业收入。对采用 IC 卡售票的车辆，每月月末 IC 卡刷卡金额确认收入。（3）包车收入的确认方法：每一次包车服务结束时根据签订包车服务合同的金额确认收入。（4）校车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校车服务收入是日常学校包车服务结束时根据签订校车服务合同的金额确认收入。（5）出租车规费收入的确认方法：根据驾驶员按合同规定缴纳的固定规费，每月月末汇总后确认收入。（6）出租收入的确认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5) 通行费收入

在车辆过境且实际收到通行费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

24.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

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2017 年，公司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因此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75,596,418.38 元。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 2016 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 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19,970.89
营业外收入	108,117.00	
营业外支出	88,146.1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3%、5%、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屋余值、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2016]16号),本公司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的运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②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公路经营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收取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减按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是指相关施工许可证明上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高速公路。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高速公路的合同开工日期在营改增之前。

③据财税[2016]81号《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6年12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截止到日前,已征的按本通知固定应予以退还的增值税,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予以退还

3. 其他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6,401.20	1,250,657.75
银行存款	3,400,142,297.01	2,388,891,411.13
其他货币资金	1,564,387.51	
合 计	3,403,033,085.72	2,390,142,068.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存款中有 1,074,000,000.00 元定期存单用于借款质押;有 660,540.00 元系长兴长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根据与银行和学员签订的协议而收到的冻结的学员学费,有 120,000.00 元系电费押金;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系旅游行业保证金 1,431,479.01 元使用受到限制,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812.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7,812.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5,062,782.39	99.96	389,468.57	0.08	464,673,313.82
组合 1: 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447,764,786.78	96.24			447,764,786.78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11,896,542.29	2.56	59,482.81	0.50	11,837,059.48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5.00	
组合 4: 账龄分析组合	5,401,453.32	1.16	329,985.76	6.11	5,071,467.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000.00	0.04	206,000.00	100.00	
合 计	465,268,782.39	100.00	595,468.57	0.13	464,673,313.8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26,795.44	99.81	74,090.19	0.07	107,952,705.25
组合 1: 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93,208,761.06	86.12			93,208,761.06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14,818,034.38	13.69	74,090.19	0.50	14,743,944.19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4: 账龄分析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863.01	0.19	200,863.01	100.00	
合计	108,227,658.45	100.00	274,953.20	0.25	107,952,705.25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② 组合中，按坏账风险较小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县交通局	249,040,000.00	53.53	
长兴县财政局	196,503,243.87	42.23	
其他	2,221,542.91	0.48	
合计	447,764,786.78	96.24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11,896,542.29	59,482.81	0.50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5.00
合计	11,896,542.29	59,482.81	

④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03,191.51	210,159.58	5.00
1 至 2 年	1,198,261.81	119,826.18	10.00
合计	5,401,453.32	329,985.76	

⑤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天工装饰广告有限公司	206,000.00	206,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06,000.00	206,000.0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2,609.66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交通局	249,040,000.00	53.53	
长兴县财政局	196,503,243.87	42.23	
大芥口村	3,480,000.00	0.75	17,400.00
浙江大东吴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1,030,886.65	0.22	5,154.43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0.12	2,750.00
合计	202,062,070.52	96.85	25,304.4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5,407,760.13	45.91	232,572,794.45	11.73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767,599,548.50	49.95	186,074,708.64	9.37
2-3 年	13,626,000.00	0.89	211,473,436.06	10.65
3 年以上	49,948,721.74	3.25	1,354,733,319.35	68.25
合 计	1,536,582,030.37	100.00	1,984,854,258.5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50,000,000.00	81.35
湖州南太湖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194,000,000.00	12.63
长兴县金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723,797.24	4.67
浙江鲁茨机械有限公司	15,283,500.00	0.99
杭州聚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07,606.50	0.07
合 计	1,532,114,903.74	99.71

说明：本期预付款项主要是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增加对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预付项目建设款 1,250,000,000.00 元。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4,750,000.00	
合 计	4,750,0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0.07	5,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36,373,843.17	99.90	9,205,010.49	0.11	7,136,373,843.17
组合 1: 风险较小组合	6,260,177,556.40	87.64			6,260,177,556.40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769,044,753.01	10.76	3,845,223.79	0.50	765,199,529.22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107,083,816.29	1.50	5,354,190.81	5.00	101,729,625.48
组合 4: 账龄分析组合	67,717.47		5,595.88	8.26	62,121.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6,398.35	0.03	1,946,398.35	100.00	0.00
合 计	7,143,320,241.52	100.00	16,151,408.83	0.20	7,127,168,832.69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0.09	5,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00,639,175.23	99.88	13,113,378.96	0.23	5,687,525,796.27
组合 1: 风险较小组合	3,077,963,388.66	53.93			3,077,963,388.66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2,622,675,786.57	45.95	13,113,378.96	0.50	2,609,562,407.61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组合 4: 账龄分析组合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5,553.17	0.03	1,585,553.17	100.00	
合计	5,707,224,728.40	100.00	19,698,932.13	0.35	5,687,525,796.27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二界岭乡人民政府财政核算中心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② 组合 1 中，按风险较小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5,768,291.54	13.94	
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	831,870,000.00	11.65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23,618,468.38	10.13	
长兴县经济投资公司	660,000,000.00	9.24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37,529,762.93	7.52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0,202,145.83	6.3	
长兴县交通局	360,127,200.00	5.04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7,041,275.80	4.44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9,847,088.84	3.64	
长兴县财政局	229,128,841.75	3.21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185,705,161.07	2.6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33,460,000.00	1.87	
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公司	100,000,000.00	1.4	
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90,537,739.00	1.27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39,676,388.89	0.5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42	
其他	316,098,937.52	4.43	
合计	6,260,611,301.55	87.64	

③ 组合 2 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0.50%)	768,611,007.86	3,843,055.07	0.50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107,083,816.29	5,354,190.81	5.00
合计	875,694,824.15	9,197,245.88	

④ 组合 4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517.47	1,175.88	5.00
1 至 2 年	44,200.00	4,420.00	10.00
合计	67,717.47	5,595.88	

⑤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史巧荣	343,880.00	343,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国红	326,000.00	32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余加平	164,731.50	164,731.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陆宏辉	127,164.00	127,1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984,622.85	984,62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史巧荣	343,880.00	343,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国红	326,000.00	32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46,398.35	1,946,398.3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51,455.62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5,768,291.54	13.94	
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	往来款	831,870,000.00	11.65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3,618,468.38	10.13	
长兴县经济投资公司	往来款	660,000,000.00	9.24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7,529,762.93	7.52	
合计		3,748,786,522.85	52.48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6,301.99		406,301.99	673,976.89		673,976.89
产成品	4,209,599.49		4,209,599.49	2,377,545.42		2,377,545.42
低值易耗品	235,442.23		235,442.23	235,442.23		235,442.23
开发成本	18,490,835,764.62		18,490,835,764.62	14,042,021,958.86		14,042,021,958.8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1,266,496,651.15		1,266,496,651.15	1,587,151,415.39		1,587,151,415.39
土地资产	9,965,430,424.92		9,965,430,424.92	8,702,375,835.92		8,702,375,835.92
合 计	29,727,614,184.40		29,727,614,184.40	24,334,836,174.71		24,334,836,174.71

(2) 存货跌价准备

货不存在跌价损失，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未办妥权证的存货情况

本期新增长湖监狱 15 宗土地，账面价值 12,797,200.00 元，产权所有人尚未变更。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	42,545.26	9,398,666.10
租赁费	367,466.68	164,897.06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预缴税金	325,950.02	
待摊车辆保险费	1,333,455.84	
合 计	32,069,417.80	9,563,563.16

9.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88,797,943.75		388,797,943.75	246,917,943.75		246,917,943.75
合 计	388,797,943.75		388,797,943.75	246,917,943.75		246,917,943.7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2,490,000.00			92,490,000.00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770,000.00	63,880,000.00		142,650,000.00
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项目（浙江段）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物产长鹏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457,943.75			457,943.75
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渤海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246,917,943.75	151,880,000.00	10,000,000.00	388,797,943.7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685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2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项目（浙江段）						
浙江物产长鹏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00	40,000.00
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3.0625	116,045.64
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					0.00	
渤海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00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	
合计						156,045.64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兴产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中信浙江长兴永兴建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				37,000,000.00		37,000,000.00
华能贵诚信托投资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392,000,000.00		392,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591,417.16					
湖州市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549,499,023.24			2,676.97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49,965,964.75		49,965,964.75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9,796,067.75			-7,020,797.29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7,652,898.75			258,401.21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8,211,017.29			383,530.16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2,903,335.34			100,865.76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96,879,014.24				
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4,000,000.00		-886,190.02		
小 计	788,619,724.28	100,879,014.24	49,965,964.75	-7,161,513.21		
合 计	788,619,724.28	100,879,014.24	49,965,964.75	-7,161,513.2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591,417.16	
湖州市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549,501,700.21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0.00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2,775,270.46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7,911,299.96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8,594,547.45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3,004,201.10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96,879,014.24	
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3,113,809.98	
小 计				832,371,260.56	
合 计				832,371,260.56	

其他说明：

1)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6]32号”将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34.30%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号”将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义股权83.6820%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应的长兴南太湖持有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40%划入，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3)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持有仙山湖公司 40.00% 股权，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22,958,127.82		222,958,127.8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222,958,127.82		222,958,127.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2,958,127.82		222,958,127.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1,829,908.03		11,829,908.03
(1) 计提或摊销			
(2) 企业合并增加	11,829,908.03		11,829,908.0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829,908.03		11,829,908.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1,128,219.79		211,128,219.79
2.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本期新增投资性房地产中，归属于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的 1-4 幢、24-33 幢营住房共 187 间，共计 13,310.25 平方米，账面价值 15,043,227.82 元，尚未办妥产权证。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6,208,286.23	13,842,245.65	6,829,892.90	140,929,346.63
2.本期增加金额	220,507,862.67	2,439,237.35	5,964,719.10	30,808,374.20
(1) 在建转入	1,624,597.75	62,000.00	0	24,096,846.13
(2) 购置	3,860,884.05	346,908.15	1,062,331.93	2,817,491.57
(3) 合并增加	215,022,380.87	858,583.00	1,320,882.24	3,275,121.50
(5) 无偿划入				
(6) 其他	0	1,171,746.20	3,581,504.93	618,915.00
3.本期减少金额	5,698,868.25	4,941,777.41	1,574,967.12	6,139,252.54
(1) 处置或报废	5,698,868.25	30,358.00	0	4,068,680.54
(2) 合并减少	0	0	829,714.00	2,070,572.00
(4) 无偿划出				
(5) 其他		4,911,419.41	745,253.12	
4.期末余额	921,017,280.65	11,339,705.59	11,219,644.88	165,598,468.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5,831,803.22	6,280,799.89	5,934,570.82	97,403,390.96
2.本期增加金额	79,399,116.30	2,593,819.33	4,431,303.54	25,565,896.04
(1) 计提折旧	27,504,276.11	1,381,296.80	870,753.01	22,454,530.62
(2) 购置				
(3) 合并增加	51,894,840.19	214,771.43	1,144,493.85	3,111,365.42
(5) 无偿划入				
(6) 其他	0	997,751.10	2,416,056.68	0
3.本期减少金额	4,855,465.59	1,067,641.19	685,262.49	11,381,115.39
(1) 处置或报废	1,434,291.28	15,150.00	0	5,582,241.71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2) 合并减少	0	0	685,262.49	1,983,387.01
(4) 无偿划出				
(5) 其他	3,421,174.31	1,052,491.19	0	3,815,486.67
4.期末余额	210,375,453.93	7,806,978.03	9,680,611.87	111,588,171.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0,641,826.72	3,532,727.56	1,539,033.01	54,010,296.68
2.期初账面价值	570,376,483.01	7,561,445.76	895,322.08	43,525,955.67

(续上表)

	办公设备	其他	道路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23,879.19	5,945,025.79		880,278,676.39
2.本期增加金额	3,134,068.80	992,205.80	2,543,976,205.62	2,807,822,673.54
(1) 在建转入	295,338.00	393,415.00	2,543,976,205.62	2,570,448,402.50
(2) 购置	2,338,705.04	487,280.80		10,913,601.54
(3) 合并增加	483,721.76	88,140.00		221,048,829.37
(5) 无偿划入				
(6) 其他	16,304.00	23,370.00		5,411,840.13
3.本期减少金额	1,578,342.00	2,695,415.00		22,628,622.32
(1) 处置或报废		2,672,045.00		12,469,951.79
(2) 合并减少	1,562,038.00			4,462,324.00
(4) 无偿划出				

	办公设备	其他	道路资产	合计
(5) 其他	16,304.00	23,370.00		5,696,346.53
4.期末余额	8,079,605.99	4,241,816.59	2,543,976,205.62	3,665,472,727.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16,995.05	2,270,932.88		251,938,492.82
2.本期增加金额	743,363.41	681,297.75	101,759,048.22	215,173,844.59
(1) 计提折旧	368,827.79	584,676.73	101,759,048.22	154,923,409.28
(2) 购置				
(3) 合并增加	347,989.92	58,130.50		56,771,591.31
(5) 无偿划入				
(6) 其他	26,545.70	38,490.52		3,478,844.00
3.本期减少金额	878,762.00	241,824.56		19,110,071.23
(1) 处置或报废		203,334.04		7,235,017.03
(2) 合并减少	878,762.00			3,547,411.50
(4) 无偿划出				
(5) 其他		38,490.52		8,327,642.70
4.期末余额	4,081,596.46	2,710,406.07	101,759,048.22	448,002,266.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98,009.53	1,531,410.52	2,442,217,157.40	3,217,470,461.43
2.期初账面价值	2,306,884.14	3,674,092.91		628,340,183.5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因合并范围变化而变化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90,752,675.98 元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杭铁路站前大道项目	198,783,067.31		198,783,067.31	198,663,067.31		198,663,067.31
八都芥景区项目	162,262,802.28		162,262,802.28	57,049,736.62		57,049,736.62
“江南小延安”红色文化旅游区改造提升项目	10,241,530.00		10,241,530.00			
泗安站项目	7,316,850.59		7,316,850.59	12,340,082.54		12,340,082.54
a 区改造项目	6,301,354.95		6,301,354.95			
太湖博物馆项目	3,795,408.00		3,795,408.00	2,315,876.78		2,315,876.78
霸王潭项目	3,748,686.10		3,748,686.10			
“远方的家”东鱼坊项目	3,634,310.00		3,634,310.00			
仙山湖木屋项目	3,031,943.00		3,031,943.00	2,960,870.00		2,960,870.00
公交车工程	2,940,320.00		2,940,320.00	9,635,230.00		9,635,230.00
二界岭蚕种场项目	2,635,000.00		2,635,000.00			
仙山湖集装箱房项目	2,606,986.20		2,606,986.20	2,559,165.20		2,559,165.20
充电桩项目	2,431,500.00		2,431,500.00			
景区项目	2,331,938.30		2,331,938.30			
贡茶院皇家茶厂项目	1,724,002.00		1,724,002.00			
陈武帝广场购物中心项目	1,339,000.00		1,339,000.00			
杭长高速公路项目	1,011,342,619.65		1,011,342,619.65	3,317,839,589.27		3,317,839,589.2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溪水库项目				1,400,550,848.24		1,400,550,848.24
长湖申线浙境段项目				706,308,834.14		706,308,834.14
其他	39,014,684.99		39,014,684.99	13,576,511.95		13,576,511.95
合计	1,465,482,003.37		1,465,482,003.37	5,723,799,812.05		5,723,799,812.05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及其他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94,186,441.78	572,110.67	53,354,512.12	3,648,113,064.57
2.本期增加金额	673,608,791.53	167,400.00		673,776,191.53
(1) 购置	98,035,423.76	167,400.00		98,202,823.76
(2) 企业合并增加	432,365,724.60			432,365,724.60
(3) 其他	143,207,643.17			143,207,64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432,094,166.00	33,750.00		1,432,127,916.00
(1) 处置				0.00
(2) 合并减少	1,432,094,166.00	33,750.00		1,432,127,916.00
4.期末余额	2,835,701,067.31	705,760.67	53,354,512.12	2,889,761,340.10
二、累计摊销				0.00
1.期初余额	717,178,474.00	17,684.69	8,278,980.54	725,475,139.23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 权及其他	采矿权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16,163,123.33	160,403.72	9,870,991.11	126,194,518.16
（1）计提	61,967,015.48	160,403.72	9,870,991.11	71,998,410.31
（2）企业合并增加	54,196,107.85			54,196,107.85
3.本期减少金额	482,502,015.03	25,972.08		482,527,987.11
（1）处置				
（2）合并减少	482,502,015.03	25972.08		482,527,987.11
4.期末余额	350,839,582.30	152,116.33	18,149,971.65	369,141,670.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84,861,485.01	553,644.34	35,204,540.47	2,520,619,669.82
2.期初账面价值	2,877,007,967.78	554,425.98	45,075,531.58	2,922,637,925.34

(2) 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情况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账面价值为 140,177,541.00 元的土地使用权未办理权证。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企业合并形成的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2,399,438.25			32,399,438.25
长兴晶鑫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2,358,358.67		2,358,358.67	
合计	34,757,796.92		2,358,358.67	32,399,438.25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纯电动车电池租赁费	4,598,109.02		1,237,976.72		3,360,132.30
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466,473.87	274,960.00	6,582,686.61		13,158,747.26
回购手续费	3,181,938.50		2,801,489.33		380,449.17
其他	1,582,583.00	3,538,539.21	2,202,001.46	34,360.01	2,884,760.74
合 计	28,829,104.39	3,813,499.21	12,824,154.12	34,360.01	19,784,089.47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49,369.48	2,412,342.37	5,081,728.56	1,270,432.14
可弥补亏损	476,683.26	119,170.82		
合 计	10,126,052.74	2,531,513.19	5,081,728.56	1,270,432.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97,507.93	14,892,156.77
合计	7,097,507.93	14,892,156.77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湖申线浙境段工程	696,735,415.16	
长牛线工程	563,091,641.57	563,091,641.57
长和线工程	530,888,234.22	511,013,705.77
经三线新建工程	213,332,459.57	213,066,887.39
经四线南延工程	155,341,788.18	155,341,788.18
经三线南延工程	151,597,234.68	151,784,340.86
合计	2,310,986,773.38	1,594,298,363.77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25,150,000.00	398,500,000.00
抵押借款		320,000,000.00
质押借款	249,000,000.00	98,000,000.00
信用借款	84,341,114.00	82,341,114.00
合计	658,491,114.00	898,841,114.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杨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9,5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4,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85,650,000.00
长兴八都峯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26,000,000.00
合计			325,150,000.00

(4)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	64,000,000.00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	35,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1600 万银行定期存单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合计				249,000,000.00

(5) 信用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合村镇银行	5,000,000.00
长兴八都峯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60,500,000.00
长兴八都峯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	18,841,114.00
合计		84,341,114.00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照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273,467.95	286,967,447.73
1-2 年	34,529,950.93	40,807,955.96
2-3 年	3,321,367.35	19,867,327.36
3 年以上	2,409,937.02	40,168,742.96
合计	69,534,723.25	387,811,474.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款未结算。

(3) 金额前五名应付账款的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宇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29,958.00	工程款	48.36
长兴美都置业有限公司	7,613,405.40	安置房款	10.95
浙江和长兴和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252,600.00	补偿款	6.12
长兴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64,528.70	工程款	4.98
长兴中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00,000.00	工程款	4.17
合计	51,860,492.10		74.58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5,023,436.73	127,724,551.25
1-2 年	20,413,850.20	83,474,211.36
2-3 年	40,783,902.36	21,064,271.91
3 年以上	32,227,008.63	7,334,888.37
合计	158,448,197.92	239,597,922.89

(2) 金额重大预收款项的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长兴县财政局	61,000,000.00	土地款返还	38.50
长兴县龙山街道办事处-	37,350,000.00	代建美丽乡村款	23.57
合计	98,350,000.00		62.07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70,493.51	222,773,191.57	219,084,115.27	12,159,569.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047.64	10,266,818.05	9,599,257.34	716,608.3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519,541.15	233,040,009.62	228,683,372.61	12,876,178.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29,539.69	191,821,338.71	187,541,295.49	11,809,582.91
二、职工福利费		12,107,057.50	12,107,057.50	
三、社会保险费	934,823.82	3,561,836.79	4,229,659.71	267,000.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1,720.62	3026690.45	3722802.196	235608.8735
工伤保险费	1,551.60	339,786.55	325,464.53	15,873.62
生育保险费	1,551.60	195,359.79	181,392.98	15,518.41
四、住房公积金	6,130.00	13,357,762.56	13,299,981.56	63,91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8,796.01	1,859,721.01	19,075.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46,400.00	46,400.00	
合计	8,470,493.51	222,773,191.57	219,084,115.27	12,159,569.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427.00	10,099,124.19	9,484,546.23	663,004.96
2.失业保险费	620.64	167,693.86	114,711.11	53,603.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9,047.64	10,266,818.05	9,599,257.34	716,608.35

2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59,874.05	1,299,730.33
营业税	10,051,570.74	9,970,342.28
企业所得税	61,445,063.24	44,141,931.90
城建税	458,861.49	417,400.80
房产税	1,681,671.93	220,277.42
土地使用税	906,235.23	
资源税	303,553.15	517,762.35
个人所得税	13,789.16	28,637.63
印花税	10,542.88	8,787.20
残保金	25,611.87	3,879.60
教育费附加	352,699.34	331,154.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637.45	85,699.49
水利建设基金	31,774.16	16,031.53
其他	10,004.37	36,587.75
合计	80,955,889.06	57,078,222.41

2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290,141.66	67,324,221.54
公司债券利息	220,200,269.27	184,210,397.2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25,019.17	555,650.68
合计	258,815,430.10	252,090,269.4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6.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28,973,621.71	2,241,077,056.90
1-2 年	410,876,099.70	737,030,729.96
2-3 年	242,107,712.99	748,303,042.91
3 年以上	999,372,580.41	1,215,192,422.35
合计	3,581,330,014.81	4,941,603,252.12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2,194,786.23	往来款
浙江香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5,920,000.00	往来款
长兴县太湖高级中学	199,998,000.00	往来款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0,114,914.20	往来款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96,477,519.41	往来款
合计	1,524,705,219.84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9,284,005.90	2,819,099,591.9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1,609,284,005.90	3,069,099,591.96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81,640,000.00	129,930,000.00
保证借款	3,253,210,482.88	2,313,000,000.00
抵押借款	142,500,000.00	399,5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30,500,000.00	1,261,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43,700,000.00	330,98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690,440,000.00	1,32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67,500,000.00	
合计	10,609,490,482.88	5,754,41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无

(3) 信用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香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4,93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6,710,000.00	
长兴八都峯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华银行	90,000,000.00	
合计		181,640,000.00	

(4)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	42,500,000.00	42,5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43,000,000.00	58,5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7,000,000.00	6,5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公司	53,000,000.00	1,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公司	30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30,000,000.00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村镇银行	19,500,000.00	19,500,000.00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1,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400,000,000.00	8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0,000.00	50,000,000.00
长兴龙山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32,000,000.00	5,000,000.00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75,000,000.00	5,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68,594,488.78	63,384,005.90
长兴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5,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太湖新城实业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40,000,000.00	1,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公司	61,000,000.00	1,000,000.00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20,000,000.00	
合计			3,924,594,488.78	671,384,005.90

(5) 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抵押人	抵押物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97,5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65,000,000.00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10,000,000.00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7,500,000.00			65,000,000.00

(5)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安置房新丰花园一期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	国家开发银行	235,000,000.00	90,000,0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东吴证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5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东吴证券	85,000,000.00	85,000,0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交通银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中国光大银行	98,000,000.00	

长兴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65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	22,5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4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	12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25,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国家开发银行	52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交通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银行定期存单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500,000.00	118,500,000.00
合计				1,949,000,000.00	418,500,000.00

(6) 抵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产权	中信银行	111,000,000.00	12,000,0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华夏银行	119,980,000.00	45,000,0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	2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存货资产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33,400,000.00	33,400,000.00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存货资产	翰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720,000.00	
合计					794,100,000.00	150,400,000.00

(7) 质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应收账款	38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权	334,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定期存单、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10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定期存单、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5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行托管	政府购买服务权益	784,0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收费权	2,530,000,000.00	14,000,000.00
长兴龙山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长兴县龙山新区“一带两	500,000,000.00	50,000,000.00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项下工程服务收入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定期存单	76,440,000.00	
合计					4,754,440,000.00	64,000,000.00

(8)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抵押物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应收账款债权质押	167,500,000.00	
合计							167,500,000.00	

29.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1 长交债		250,000,000.00
14 长交债 01	355,982,300.71	595,982,300.71
14 长交债 02	357,420,214.13	595,982,300.71
15 长交 01	989,376,970.23	986,971,755.95
16 长交 01	964,794,333.33	963,436,333.33
17 长交 01	795,520,000.00	
15 永兴公司债	794,560,000.00	792,640,000.00
16 永兴公司债 01	990,626,666.67	987,666,666.67
16 永兴公司债 02	985,450,666.67	981,482,666.67
17 永兴公司债	7,221,000.00	
川财证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川财证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收益债	787,174,620.89	
合计	8,028,126,772.63	6,154,162,024.0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1 长交债	1,000,000,000.00	2011/3/10	7 年	1,000,000,000.00	250,000,000.00
14 长交债 01	600,000,000.00	2014/4/30	7 年	600,000,000.00	595,982,300.71
14 长交债 02	600,000,000.00	2014/6/16	7 年	600,000,000.00	595,982,300.71
15 长交 01	1,000,000,000.00	2015/8/5	5 年	1,000,000,000.00	986,971,755.95
16 长交 01	970,000,000.00	2016/11/9	5 年	970,000,000.00	963,436,333.33
17 长交 01	800,000,000.00	2017/3/8	5 年	800,000,000.00	
15 永兴公司债	800,000,000.00	2015/11/13	5 年	800,000,000.00	792,640,000.00
16 永兴公司债 01	1,000,000,000.00	2016/3/1	5 年	1,000,000,000.00	987,666,666.67
16 永兴公司债 02	1,000,000,000.00	2016/9/13	5 年	1,000,000,000.00	981,482,666.67
17 永兴公司债	7,221,000.00	2017/12/22	2 年	7,221,000.00	
川财证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2015/11/16	5 年	500,000,000.00	
川财证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2016/3/15	5 年	500,0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收益债	800,000,000.00	2017/11/30	8 年	800,000,000.00	
合计	9,577,221,000.00			9,577,221,000.00	6,154,162,024.04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11 长交债		0.00	250,000,000.00	0.00	
14 长交债 01		0.00	120,000,000.00	475,982,300.71	120,000,000.00
14 长交债 02		1,437,913.42	120,000,000.00	477,420,214.13	120,000,000.00
15 长交 01		2,405,214.28		989,376,970.23	
16 长交 01		1,358,000.00		964,794,333.33	
17 长交 01	800,000,000.00	-4,480,000.00		795,520,000.00	
15 永兴公司债		1,920,000.00		794,560,000.00	
16 永兴公司债 01		2,960,000.00		990,626,666.67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16 永兴公司债 02		3,968,000.00		985,450,666.67	
17 永兴公司债	7,221,000.00			7,221,000.00	
川财证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川财证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收益债	800,000,000.00	-12,825,379.11		787,174,620.89	
合计	2,607,221,000.00	-3,256,251.41	490,000,000.00	8,268,126,772.63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1)2017 年度，本公司根据获得的深交所“关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244 号）”，发行 17 长交 01 债债券，发行 8 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 5 年，票面利率 6%。

2)2017 年度，本公司获得“关于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定向融资工具在江苏小微企业融资产品交易中心定向融资产品交易中心备案的函（小微中心【2017】43 号）”，2017 年 11 月 3 日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17 年永兴公司债 01），发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截至期末实际发行金额 722.10 万元。

3) 2017 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获得国家发改委“关于浙江省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关于长兴综合物流园工程项目收益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7】262 号文件）”，发行 8 亿元项目收益债，债券期限 8 年，票面利率 6.5%，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0%、15%、15%、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六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30.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政府债券置换资金	5,944,435,000.00	4,760,997,000.00
电池租赁及技术服务费	3,360,132.30	4,598,109.0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93,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78,000,000.00	
合计	6,118,795,132.30	4,765,595,109.02

31.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湖申航道专项资金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318 南移工程专项资金	538,510,000.00			538,510,000.00
104 国道东移工程专项资金	135,570,000.00			135,570,000.00
10 省道长兴公铁立交专项资金	70,020,000.00			70,020,000.00
洪桥图影工程专项资金	53,650,000.00			53,650,000.00
长兴雒城至吕山工程专项资金	52,390,000.00			52,390,000.00
104 国道长兴李家巷段工程专项资金	38,460,000.00			38,460,000.00
小槐线工程专项资金	30,960,000.00		30,960,000.00	-
长达线专项资金	20,470,000.00			20,470,000.00
水口顾渚线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李家巷图影工程专项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县乡公路管理组专项资金	2,264,200.00			2,264,200.00
节能照明技术	181,500.00			181,500.00
拌合楼节能改造技术	72,000.00			72,000.00
建筑节能改造技术	9,400.00			9,400.00
太阳能光伏技术	125,500.00			125,500.00
太阳能热水系统应用项目资金	27,400.00			27,400.00
施工期集中供电方案应用项目	326,900.00			326,900.00
公路隧道通风智能控制系统	36,000.00			36,000.00
车辆超限超载不停车预检管理系统应用工程	174,700.00			174,700.00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	27,000.00			27,000.00
用户出行服务信息系统	934,400.00			934,400.00
公路运营能耗统计与监测系统	120,400.00			120,400.00
杭长高速公路北延工程	700,000.00			700,000.00
长一中启动资金	9,335,815.90			9,335,815.90
中心城区污水款补助	2,800,000.00			2,8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道路无障碍改造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水口人防工程人防费	1,000,000.00			1,000,000.00
县财政道路补贴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兴人民医院代建专项资金	12,473,483.63			12,473,483.63
法院新大楼代建专项资金	22,000,000.00			22,000,000.00
培智学校工程款	4,900,000.00			4,900,000.00
长兴县档案馆、图书馆消防监控系统及周边路灯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合溪新港新长铁路黄泥斗小河流治理工程补助资金	7,000,000.00	10,350,000.00	17,350,000.00	-
海洋城北侧土地出让金返还		3,700,000.00		3,700,000.00
合溪水库专项资金	879,033,648.00		879,033,648.00	-
新丰二期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1,770,000.00		1,770,000.00	-
发改专项财政补助款		4,000,000.00		4,000,000.00
紫笋茶茶基地古茶山改造提升及皇家茶厂建设项目		220,875.00		220,875.00
建设商务大楼专项资金	104,900,000.00		104,900,000.00	
长兴“125”人防工程代建专项资金	84,770,000.00		84,770,000.00	
2016年浙江省城乡新型建筑工业化以奖代补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579,462,347.53	18,270,875.00	1,593,933,648.00	1,003,799,574.53

32.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残疾人爱心卡补贴	50,000.15		39,999.96	10,000.19
浙万汽车总站建设补贴	11,466,235.00		391,000.00	11,075,235.00
泗安站建设补贴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客运站建设补贴	600,000.00			600,000.00
公交车购车补贴	12,823,416.93	8,754,580.74	2,668,405.63	18,909,592.04
校车购车补贴	6,582,197.74		2,602,979.13	3,979,218.61
电力公交配电设施补贴	1,061,066.67		530,533.33	530,533.34
合计	38,582,916.49	11,754,580.74	6,232,918.05	44,104,579.18

注：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

33.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1,5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0	1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0	100.00

其他说明：无

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1,955,176,306.52			11,955,176,306.52
其他资本公积	2,198,357,739.91	4,798,992,513.54	871,867,454.55	6,125,482,798.90
合计	14,153,534,046.43	4,798,992,513.54	871,867,454.55	18,080,659,105.42

本期各类大额增减变动的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合计增加 4,798,992,513.54 元：

1)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 号”将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义股权比例 83.6820% 无偿划转给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 4,230,573,052.37 元；

2) 2017 年度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湖申线浙境段项目完工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相应专项应付款转入资本公积，增加资本公积 475,000,000.00 元。

3) 根据长兴县交通局文件“长交[2017]101 号”将县财政安排的财政拨款 11,900,681.60 元作为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将县财政安排的财政拨款 29,862,542.96 元作为长兴龙山物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 本期资本公积合计减少 871,867,454.55 元：

1)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 号”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1.0526% 股权无偿划转给长

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减少本公司资本公积 410,449,419.80 元；

2)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6]32 号”将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34.30% 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减少本公司资本公积 54,965,964.75 元；

3)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水利局下属无偿划转的回复函，将长兴永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45% 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减少本公司资本公积 50,817,645.00 元

4) 根据长兴县交通局文件“长交[2017]102 号”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被长兴县国土局收回，冲减资本公积 355,634,425.00 元。

35.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51,059.44	6,949,561.21	240,855.95	9,959,764.70
合计	3,251,059.44	6,949,561.21	240,855.95	9,959,764.70

其他说明：各期增加系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实行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规定提取。

36.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9,443,569.44	30,283,167.87		139,726,737.31
合计	109,443,569.44	30,283,167.87		139,726,737.31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4,021,042.32	992,702,934.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74,021,042.32	992,702,934.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365,564.92	421,678,650.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283,167.87	40,360,542.8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0,103,439.37	1,374,021,042.32

3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9,408,600.48	1,855,851,539.56	2,009,157,140.51	1,546,785,211.17
其他业务	17,080,330.75	11,656,038.03	11,199,194.96	4,975,100.41
合计	2,276,488,931.23	1,867,507,577.59	2,020,356,335.47	1,551,760,311.58

(2) 按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委托建设收入	355,609,542.87	348,32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土地开发收入	709,500,000.00	325,556,463.70	341,610,000.00	114,186,747.29
安置房销售收入	839,653,305.50	718,260,040.00	1,067,834,886.68	963,515,297.59
运输收入	75,574,776.43	101,094,910.74	75,314,835.32	96,650,741.95
炸药销售收入	46,622,496.27	40,590,832.15	34,941,902.25	30,644,354.89
旅游收入	56,356,299.00	40,436,047.70	39,169,888.93	25,354,440.20
矿产销售收入	37,823,125.59	45,954,463.99	14,998,566.55	24,202,880.72
保安服务费收入	112,241,600.14	104,521,306.68	98,904,763.67	58,306,029.50
通行费收入	6,524,848.98	113,723,621.36		1,336,910.10
租金收入	9,502,054.02	9,212,191.61	7,500,117.80	8,146,526.37
其他	10,000,551.68	8,180,228.35	5,484,654.07	5,471,056.0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小计	2,259,408,600.48	1,855,851,539.56	2,009,157,140.51	1,546,785,211.17
二、其他业务				
租金收入	2,377,415.51		3,100,468.00	68,309.38
矿石销售收入	11,693,009.84	9,352,504.18	5,493,188.35	4,394,550.68
其他	3,009,905.40	2,303,533.85	2,605,538.61	512,240.35
小计	17,080,330.75	11,656,038.03	11,199,194.96	4,975,100.41
合计	2,276,488,931.23	1,867,507,577.59	2,020,356,335.47	1,551,760,311.58

3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10,955.75	25,997,872.75
城建税	2,001,222.74	1,772,032.72
教育费附加	1,189,134.28	1,071,000.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9,629.37	706,308.83
土地增值税	16,241,423.18	4,265,293.73
印花税	842,539.59	1,186,735.98
房产税	1,417,217.97	566,367.34
土地使用税	1,647,992.04	124,832.00
水利建设基金	74,342.00	465,009.94
残疾人保障金	523,396.76	108,509.41
资源税	2,269,387.55	1,036,993.42
其他	9,202.27	74,539.03
合计	27,816,443.50	37,375,495.74

4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88,811,060.36	697,226,312.49
减：利息收入	40,148,040.21	152,427,435.45
利息净支出	548,663,020.15	544,798,877.04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净损失		
手续费	34,798,131.89	24,632,739.90
其他	15,473,105.22	12,528,774.03
合计	598,934,257.26	581,960,390.97

注：本期收到财政下拨 3 亿元财政贴息，冲减本期财务费用。

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14,065.28	6,045,390.36
合计	2,414,065.28	6,045,390.36

4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1,513.21	-7,542,911.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18,14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68,361.65	6,166,947.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6,045.64	100,708.4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578,953.41	68,746.00
合计	441,847.49	-11,724,658.48

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930,724.97	19,970.8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合计	-6,930,724.97	19,970.89

44.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贴收入	6,232,918.05		与资产相关
补贴收入	769,363,500.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5,596,418.38		

注：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盘盈利得			
捐赠利得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869,549,406.17	
罚没收入	189,520.00	24,538.00	189,520.00
其他	3,441,871.75	6,263,271.89	3,441,871.75
合计	3,631,391.75	875,837,216.06	3,631,391.75

其他说明：本期营业外收入中的其他主要是由外部单位划入本公司的宕渣材料

款。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95,200.00		1,095,200.00
捐赠支出	72,021,001.00	88,253,000.00	72,021,001.00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罚款支出	35,871.17	1,381.75	35,871.17
水利建设基金		8,793.56	
其他支出	12,742,594.11	19,897,862.03	12,742,594.11
合计	85,894,666.28	108,161,037.34	85,894,666.28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24,448.78	1,140,063.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04,241.87	-807,757.74
合计	9,520,206.91	332,305.99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725,567.61	358,741,313.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14,065.28	6,045,39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923,409.28	41,995,614.54
无形资产摊销	71,998,410.31	83,964,52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24,154.12	10,690,291.9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0,724.97	-19,97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8,811,060.36	631,642,362.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1,847.49	11,724,65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7,466.86	-809,40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8,200,310.80	-1,342,597,858.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417,132.89	243,697,81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5,763,484.98	-131,827,461.37
其他		6,577,11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51,615.35	-80,175,609.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26,821,066.71	1,160,142,068.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0,142,068.88	1,059,613,388.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6,678,997.83	100,528,680.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26,821,066.71	1,160,142,068.88
其中：库存现金	1,326,401.20	1,250,65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25,361,757.01	1,158,891,411.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2,908.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6,821,066.71	1,160,142,068.88

其他说明：现金的受限情况见货币资金附注。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76,212,019.01	1,230,000,000.00	借款质押及信用保证金
存货	269,332,425.10	653,133,742.0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67,169,864.22	357,028,427.8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8,152,674.82	312,478,964.0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81,173,856.93	2,552,641,133.82	借款抵押
合计	1,812,040,840.08	5,105,282,267.6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6 日	0.00	100.00	无偿划转
合计		0.00	10.00	

其他说明：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 号”

将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100.00% 无偿划转给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太湖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相应的南太湖公司及下属公司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长兴锦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公司以货币出资新设子公司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17 年 9 月 30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

(2) 本期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长兴县龙山街道川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长兴县龙山街道渚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共同出资成立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17 年 11 月 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0 万元，持股比例 80.00%。

(3) 本期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新设子公司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17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

(4) 本期浙江长兴联合万宏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和长兴晶鑫客运服务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进行工商注销，下属子公司浙江万宏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对其进行吸收合并。

(5)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水利局下属无偿划转的回复函，

将长兴永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45.45%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划转后不在纳入合并范围。

(6)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号”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51.0526%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划转后房开公司及子公司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不在纳入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万宏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慧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长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通能石化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0.00	投资设立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90.00		投资设立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60.00		投资设立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县顾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80.00	投资设立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锦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红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江南红村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江南红村疗养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红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八都峯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花溪谷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湖州窝哩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9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85.00	投资设立
长兴嘉木茶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65.00	投资设立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在水一方民宿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	-21,189,002.61		130,135,298.12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49.00%	-14,923,031.73		-117,793,125.43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40.00%	-235,085.40		15,373,502.8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95,856,470.32	2,445,940,399.63	4,441,796,869.95	21,591,556.41	3,118,735,200.00	3,140,326,756.41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8,139,314.69	563,091,641.57	571,230,956.26	811,625,089.80		811,625,089.80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20,719,534.95		551,607,769.17	513,174,012.05		513,174,012.0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33,590,495.61	3,317,964,504.20	4,151,554,999.81	5,440,588.32	2,632,735,200.00	2,638,175,788.32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7,545,749.46	563,091,641.57	570,637,391.03	780,576,357.77		780,576,357.77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20,334,610.10	511,013,705.77	531,348,315.87	492,326,845.24		492,326,845.24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787,276.39	-211,909,097.95	-211,909,097.95	-39,642,690.66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30,455,166.80	-30,455,166.80	30,984.10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587,713.51	-587,713.51	20,259,453.3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4,297,247.51	-124,297,247.51	565,269,302.29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48,272,762.15	-48,272,762.15	30,984.10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623,174.62	-623,174.62	32,925,684.29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		27.00	权益法核算
湖州市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宁杭铁路投资、建设		37.50	权益法核算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45.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40.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勘测设计	68.72		权益法核算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实业投资等		40.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苗木种植		40.00	权益法核算

其他说明：

因本公司下属被投资单位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全部受长兴县交通运输局直接管理，本公司只进行出资，并未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不控制上述企业，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公 司的持股比 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浙江长兴			100.00	100.00

①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无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下其他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况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发生额
长兴县交通局	委托代建收入	355,609,542.87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935.00	2016/2/29	2036/2/28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5,000.00	2017/5/10	2019/5/9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17/5/17	2018/5/10
长兴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八都芥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	2015年2月	2019年12月
长兴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162.97	2017年8月	2019年7月
长兴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6.66	2017年8月	2019年8月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兴县交通局	249,04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局	360,127,2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5,768,291.54		32,445,599.31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33,46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90,537,739.00		102,5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96,477,519.41	18,791,570.42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7,000,928.34	11,260,397.65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6,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41,256,791.98	41,290,736.42
其他应付款	长兴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518,775.49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局	5,586,718.00	5,586,718.00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无

1. 其他

九、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财政贴息	财政拨款	300,000,000.00	财务费用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财政拨款	690,000,000.00	其他收益
2016年城市公交亏损补助	财政拨款	16,114,457.00	其他收益
2016年城乡公交亏损补助	财政拨款	13,430,022.00	其他收益
2016年学生交通补贴	财政拨款	7,586,140.50	其他收益
关于对老年人优待乘车费用补贴	财政拨款	7,435,128.30	其他收益
2017一季度公交亏损财政补贴款	财政拨款	4,955,521.00	其他收益
收龙山街道拆迁补助款	财政拨款	4,186,469.00	其他收益
收2017年(第一批)城乡公交成品油补助	财政拨款	3,433,700.00	其他收益

2015-2016 第二批城市公交油价补助	财政拨款	3,250,5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上半年学生接送款	财政拨款	3,050,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下半年学生接送款	财政拨款	3,050,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城市公交成品油补助	财政拨款	2,555,2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转入损益	财政拨款	6,232,918.05	
其他零星补助	财政拨款等	10,316,362.53	其他收益
合计		1,075,596,418.38	

(二)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残疾人爱心卡补贴	50,000.15		39,999.96	10,000.19
浙万汽车总站建设补贴	11,466,235.00		391,000.00	11,075,235.00
泗安站建设补贴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客运站建设补贴	600,000.00			600,000.00
公交车购车补贴	12,823,416.93	8,754,580.74	2,668,405.63	18,909,592.04
校车购车补贴	6,582,197.74		2,602,979.13	3,979,218.61
电力公交配电设施补贴	1,061,066.67		530,533.33	530,533.34
合计	38,582,916.49	11,754,580.74	6,232,918.05	44,104,579.18

(三) 本期退还政府补助的金额及原因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借款抵押担保情况见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附注

2. 或有事项

(1) 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800.00	2011年9月	2020年6月	否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	2014年9月	2021年9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75.00	2014年11月	2019年11月	否
人民医院	8,500.00	2015年4月	2020年12月	否
长兴长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6年1月	2019年7月	否
太湖高中	20,000.00	2016年12月	2024年12月	否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7年1月	2021年12月	否
长兴鸿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50.00	2017年4月	2020年4月	否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950.00	2017年6月	2020年6月	否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	2017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	2016年1月	2020年1月	否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0	2014年9月	2020年9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	2016年1月	2028年1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17年1月	2020年1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17年6月	2019年6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2017年4月	2018年4月	否
长兴广播电视台	4,900.00	2016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9,800.00	2017年1月	2019年1月	否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年6月	2021年6月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否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15年7月	2020年7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	2012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	2015年2月	2020年2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15年8月	2018年8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5,800.00	2017年10月	2019年10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年10月	2018年10月	否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	2015年2月	2019年12月	否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2,800.00	2015年3月	2019年12月	否
长兴诚信建设有限公司	4,500.00	2014年11月	2019年11月	否
长兴永恒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600.00	2016年1月	2019年1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年1月	2019年1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	2016年3月	2018年3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年1月	2019年1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年7月	2022年6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7,200.00	2017年10月	2023年6月	否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4年11月	2024年11月	否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5年1月	2024年11月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5年1月	2025年10月	否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2016年4月	2024年4月	否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4,800.00	2016年9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17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700.00	2016年5月	2019年5月	否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28.00	2014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285.00	2014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2014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年5月	2025年6月	否
长兴永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	2014年11月	2019年11月	否
长兴永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6年6月	2019年6月	否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	2017年8月	2018年8月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2017年5月	2018年5月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2016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2017年9月	2018年9月	否
长兴岷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13年8月	2018年8月	否
长兴裕鑫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6年6月	2019年6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年1月	2020年1月	否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	2016年9月	2019年8月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6年7月	2019年7月	否
长兴庆达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2017年2月	2020年2月	否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	2017年6月	2020年6月	否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14,000.00	2017年1月	2019年1月	否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14,000.00	2018年1月	2019年1月	否
长兴长洪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17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	11,600.00	2017年7月	2032年7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2014年9月	2019年9月	否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800.00	2011年9月	2020年6月	否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	2014年9月	2021年9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75.00	2014年11月	2019年11月	否
人民医院	8,500.00	2015年4月	2020年12月	否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89,864.00	2016年1月	2019年1月	否
长兴长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6年1月	2019年7月	否
太湖高中	20,000.00	2016年12月	2024年12月	否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7年1月	2021年12月	否
长兴鸿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50.00	2017年4月	2020年4月	否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950.00	2017年6月	2020年6月	否
长兴泗安惠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7年6月	2018年6月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9,920.00	2017年2月	2021年12月	否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	2017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16.00	2017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40.00	2017年8月	2019年8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年11月	2020年11月	否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3,193.00	2017年9月	2020年9月	否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0	2017年11月	2022年11月	否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0	2014年9月	2020年9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	2016年1月	2028年1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2017年4月	2018年4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17年1月	2020年1月	否
合计	1,024,796.0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合计影响2017年1月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2016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相关项目如下：

受影响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7,868,258,763.39	23,400,171.07	7,891,658,934.46
资本公积	10,556,522,881.63	23,400,171.07	10,579,923,052.70

影响上述报表项目具体情况说明：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1、顺通公司准则转换时投资成本出现错误，长期股权投资验算表投资成本为869,488,983.12元，而准则转换长投成本为797155364.65 2016年40%股权划出，应当再补提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和资本公积43,400,171.07元。	长期股权投资	43,400,171.07
	资本公积	43,400,171.07
2、通能投资公司工商上显示已经划转给滨湖建设，长兴交投账面没有处理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180.73	19,454.71
银行存款	644,094,906.58	139,158,157.6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44,131,087.31	139,177,612.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040,000.00	100.00		100.00	249,040,000.00
组合 1：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组合 2：余额百分比组合（0.50%）					
组合 3：余额百分比组合（5.00%）					
组合 4：账龄分析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49,040,000.00	100.00		100.00	249,040,000.0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组合 2：余额百分比组合（0.50%）					
组合 3：余额百分比组合（5.00%）					
组合 4：账龄分析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组合中，按坏账风险较小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县交通局	249,040,000.00	100.00	

(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无

(4)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兴县交通局	249,040,000.00	100.00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10)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73,129,890.73		1,796,937.15		4,871,332,953.5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关联方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4,513,742,459.97				4,513,742,459.97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359,387,430.76		1,796,937.15		357,590,493.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73,129,890.73		1,796,937.15		4,871,332,953.5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34,824,393.15	100.00	4,604,098.68	0.12	3,830,220,294.47
组合 1: 关联方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2,914,004,657.26	75.99			2,914,004,657.26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920,819,735.89	24.01	4,604,098.68	0.50	916,215,637.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合计	3,834,824,393.15	100.00	4,604,098.68	0.12	3,830,220,294.47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②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和政府部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3,742,459.97 元，因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小，因此不计提坏账，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5,768,291.54	20.43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22,362,786.23	18.93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公司	605,099,278.06	12.42	
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489,886,123.73	10.05	
长兴交通局	360,127,200.00	7.39	
长兴县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258,653,147.97	5.31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0,925,036.30	4.74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20,656,490.74	4.53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13,560,000.00	2.33	
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公司	100,000,000.000	2.05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70,100,000.00	1.44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0.62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51	
长兴县小浦镇人民政府财政	25,000,000.00	0.51	
其他	66,604,105.40	1.37	
合计	4,153,615,259.97	92.63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359,387,430.76	1,796,937.15	0.50
合计	359,387,430.76	1,796,937.15	0.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2,807,161.5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5,768,291.54	20.43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2,362,786.23	18.93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公司	往来款	605,099,278.06	12.42	
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9,886,123.73	10.05	
长兴交通局	往来款	360,127,200.00	7.39	
合计		3,373,243,679.56	69.22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98,059,017.76	9,109,776.57	11,088,949,241.19	7,712,205,391.90	9,109,776.57	7,703,095,615.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2,285,318.97		182,285,318.97	188,563,319.13		188,563,319.13
合计	11,280,344,336.73	9,109,776.57	11,271,234,560.16	7,900,768,711.03	9,109,776.57	7,891,658,934.4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24,771,324.55			24,771,324.55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9,109,776.57			9,109,776.57		9,109,776.57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9,597,327.40		379,597,327.40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27,613,483.09			427,613,483.09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4,290,910.73	93,000,000.00		3,007,290,910.73		
长兴县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15,720,691.72			2,315,720,691.72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47,672,679.31		147,672,679.31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10,449,419.80		410,449,419.80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21,693,389.87			521,693,389.87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89,865,145.96			389,865,145.96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71,421,242.90			171,421,242.9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230,573,052.37		4,230,573,052.37		
合计	7,712,205,391.90	4,323,573,052.37	937,719,426.51	11,098,059,017.76	0.00	9,109,776.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9,796,067.75			-7,020,797.29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7,652,898.75			258,401.21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8,211,017.29			383,530.16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2,903,335.34			100,865.76	
小计	188,563,319.13			-6,278,000.16	
合计	188,563,319.13			-6,278,000.16	

(继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2,775,270.46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7,911,299.96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8,594,547.45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3,004,201.10	
小计				182,285,318.97	
合计				182,285,318.97	

说明：

(1) 根据股权划转协议，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将在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拥有合法的 60% 股权（出资额 18000 万元）、在宁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拥有合法的 100% 股权（出资额 10000 万元）无偿转让给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 号”将浙

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3.6820% 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根据长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长国资办发[2017]30 号”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1.0526% 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5,609,542.87	348,32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其他业务		1,730,000.00		
合计	355,609,542.87	350,05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2) 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收入				
委托建设收入	355,609,542.9	348,32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其他				
小计	355,609,542.9	348,32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二、其他业务收入				
租金				
其他		1,730,000.00		
小计		1,730,000.00		
合计	355,609,542.87	350,051,433.28	323,397,525.24	218,970,226.51

6. 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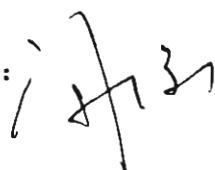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2,520.71	-7,604,895.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02,520.71	-7,604,895.91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证书序号：00041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18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序号: 0000087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编号: 104105224



营业执照

(2-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2月14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j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姓 名	叶增水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5-05-28
工 作 单 位	中嘉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3303281985052851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06月29日
2018062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 月 /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 月 /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20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11日



姓名	陈志敏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2-09-25
Working unit	中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25261982092533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利安达浙江分所

转出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专用章
华普天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出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由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如证书丢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华普天健浙江分所
2017.7.18



姓名: 吴晓萍
 Full name: 吴晓萍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1-14
 Date of birth: 1990-01-14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411199001145022
 Identity card No.: 3304111990011450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02402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024023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ICPA):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 9 / 25

年 月 日
 /y /m /d

审计报告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8]2574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4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5
3	合并利润表	6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10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1
7	母公司利润表	12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6
10	财务报表附注	17-132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8]2574号

审计报告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城投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兴城投集团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兴城投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长兴城投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长兴城投集团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和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兴城投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兴城投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兴城投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兴城投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

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兴城投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兴城投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兴城投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931,025,917.72	1,149,467,483.45	1,678,834,946.10	短期借款	五、15	114,500,000.00	-	16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2	345,212,895.59	237,656,676.94	210,627,949.05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3	4,092,798,221.19	4,797,579,651.00	3,966,546,270.33	应付账款	五、16	448,103,748.54	148,198,593.67	157,872,746.27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7	565,343,216.04	178,000,000.00	241,914,371.11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9	21,901,421.37	12,624,432.87	11,419,362.09
其他应收款	五、4	9,694,637,738.79	6,658,460,035.77	4,879,315,516.57	应付利息	五、20	139,548,667.61	39,385,135.98	43,773,551.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5	12,460,146,680.77	9,172,994,222.42	9,186,283,772.61	其他应付款	五、21	602,213,616.71	275,267,450.41	535,382,810.26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6,089,063.93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18,579,910,517.96	22,016,358,069.56	19,921,608,454.66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5,362,015,000.00	1,483,903,989.87	1,314,700,804.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73,514,972.74	80,514,972.74	80,514,972.74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8		13,000,000.00	13,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51,625,690.37	2,137,379,602.80	2,665,013,736.57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76,375,317.34	484,420,616.24	长期借款	五、23	5,677,075,800.00	5,801,140,000.00	3,802,9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500,556,411.28	532,065,760.19	-	应付债券	五、24	3,552,289,077.00	2,514,102,528.44	3,167,064,459.88
固定资产	五、11	262,297,039.38	262,140,155.48	341,545,712.85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永续债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五、25	2,486,935,783.00	2,139,184,237.30	1,160,450,019.91
固定资产清理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五、26	58,152,939.90	58,002,939.90	38,002,939.90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五、12	7,777.92	-	-	递延收益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9,669,654.17	640,000.00	7,437,643.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74,450,799.90	10,512,429,695.64	8,188,667,41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2,518,957.05	9,602,832.90	11,989,980.29	负债合计		17,026,076,490.17	12,649,809,298.44	10,853,691,15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564,811.52	1,374,359,038.65	1,438,928,925.77	实收资本	五、27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9,238,469,696.31	7,754,843,378.01	7,753,691,89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150,614,047.62	137,529,084.56	117,670,557.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542,573,862.79	1,392,802,077.97	1,177,680,52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31,657,606.71	10,575,974,540.54	10,348,961,972.93
					少数股东权益		130,741,233.43	164,933,269.25	157,883,251.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62,398,840.15	10,740,907,809.79	10,506,845,224.22
资产总计		19,388,475,330.42	23,390,717,108.21	21,360,537,380.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88,475,330.42	23,390,717,108.21	21,360,537,380.43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6,649,914.43	1,219,167,606.88	712,922,589.9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976,649,914.43	1,219,167,606.88	712,922,589.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5,423,543.60	1,427,778,012.47	684,969,322.9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919,254,045.18	1,135,960,324.60	254,512,473.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2,548,953.21	1,996,561.45	2,862,158.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580,030.16	19,951,168.06	56,307,847.22
财务费用	五、33	214,502,852.61	279,418,547.92	343,607,412.9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1,462,337.56	-9,548,589.56	27,679,228.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467,906.00	3,851,966.20	8,473,55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401,499,118.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193,394.97	-204,758,439.39	36,426,818.7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7	1,131,955.69	477,796,600.00	291,439,522.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36,136,801.09	37,820,910.65	64,033,888.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188,549.57	235,217,249.96	263,832,452.12
减：所得税费用		429,801.71	2,387,147.39	-6,919,807.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758,747.86	232,830,102.57	270,752,259.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758,747.86	232,830,102.57	270,752,259.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056,747.88	225,780,084.61	272,182,632.6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01,999.98	7,050,017.96	-1,430,373.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7,758,747.86	232,830,102.57	270,752,25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56,747.88	225,780,084.61	272,182,632.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01,999.98	7,050,017.96	-1,430,373.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王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卫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824,062.12	1,128,057,070.00	787,609,256.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478,057.56	1,439,511,078.02	699,671,65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5,302,119.68	2,567,568,148.02	1,487,280,91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6,977,819.64	2,256,950,878.36	2,417,593,229.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8,040.58	5,431,264.09	5,599,35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477.98	1,145,505.74	4,937,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719,908.75	2,896,789,114.44	1,237,824,11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9,383,246.95	5,160,314,762.63	3,665,954,20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081,127.27	-2,592,746,614.61	-2,178,673,29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58,219.18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95,743.91	11,897,265.10	10,260,17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96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498,812.2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652,775.31	29,857,265.10	10,260,17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16,882.70	4,667,967.60	6,123,4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6,882.70	4,667,967.60	19,123,47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35,892.61	25,189,297.50	-8,863,29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88,450,000.00	3,198,640,000.00	3,06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180,000.00	1,512,303,783.00	1,278,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3,630,000.00	4,710,943,783.00	4,341,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71,834,444.17	2,069,016,470.66	1,643,392,599.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191,886.90	506,957,457.88	512,533,78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00,000.00	800,000.00	559,561,60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9,026,331.07	2,576,753,928.54	2,713,507,92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603,668.93	2,134,189,854.46	1,627,942,07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1,770,429,45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1,025,917.72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法定代表人：王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长城国信建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754,843,378.01	13,284,963,066.56	13,284,963,066.56			1,323,892,077.97	164,933,268.25		10,740,987,88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00	754,843,378.01	13,284,963,066.56	13,284,963,066.56			1,323,892,077.97	164,933,268.25		10,740,987,88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9,737,107.27	1,483,626,118.30								1,411,091,028.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9,238,469,496.31	13,284,963,066.56	13,284,963,066.56			1,323,892,077.97	164,933,268.25		12,462,178,948.25	

法定代表人：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0,000,000.00			7,754,111,975.01					117,470,557.51	1,177,406,516.09	157,883,251.29	15,506,244,314.22
2016 年 1 月 1 日	1,400,000,000.00			7,754,111,975.01					117,470,557.51	1,177,406,516.09	157,883,251.29	15,506,244,314.2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00,000,000.00			7,754,111,975.01					117,470,557.51	1,177,406,516.09	157,883,251.29	15,506,244,31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1,483.00					19,658,526.73	206,171,557.88	7,059,817.79	214,041,583.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1,483.00					19,658,526.73	223,790,084.61	7,059,817.79	232,930,102.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1,483.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58,526.73	-19,658,526.73		1,231,48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58,526.73	-19,658,526.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00,000,000.00			7,754,111,975.01					137,129,084.24	1,383,578,072.97	164,943,069.08	16,740,387,369.79

法定代表人: 张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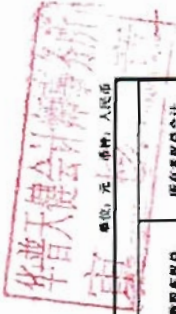
2015年度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7,817,317,763.00				93,600,205.48		979,560,119.75	161,231,508.85	10,111,718,71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0		7,817,317,763.00				93,600,205.48		979,560,119.75	161,231,508.85	10,111,718,71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274,112.91				14,062,232.35		2,081,170,380.34	-3,249,257.59	276,177,507.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294,112.01						272,102,632.69	-1,230,373.86	270,792,259.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24,062,232.35	-1,918,084.00	-26,000,316.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3.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7,933,591,875.91				111,679,237.83		1,177,680,510.07	157,982,251.29	10,506,344,212.21

法定代表人：张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化建工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 核

项 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280,960,556.18	763,384,709.98	1,110,762,800.14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349,413,104.13	237,656,676.94	210,627,949.05	应付账款		151,934,019.42	146,189,593.67	157,832,746.27
预付款项		5,182,194,916.43	5,789,129,631.00	5,007,586,270.33	预收款项		116,000,000.00	88,000,000.00	178,581,037.7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5,167,399.12	11,726,844.91	10,656,806.4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416,090,886.41	4,284,102,983.25	3,088,475,232.61	应付利息		129,347,964.31	36,837,629.03	40,671,011.88
存货		8,838,059,469.38	8,228,035,579.80	8,663,759,767.6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533,954,875.60	384,730,605.41	987,099,81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1,515,000.00	1,278,350,000.00	1,321,69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066,718,932.53	19,302,309,600.97	18,081,217,039.74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3,877,839,278.45	3,945,834,673.04	2,696,538,412.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514,972.74	73,514,972.74	73,514,972.74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1,048,175,000.00	4,690,640,000.00	3,210,350,000.0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3,552,289,077.00	2,514,102,514.44	3,167,064,459.88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012,499,477.10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500,556,411.28	532,065,760.19	-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5,049,875.50	16,024,363.25	595,236,146.75	长期应付款		2,089,433,783.00	1,815,253,783.00	924,950,000.00
在建工程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58,002,939.90	58,002,939.90	58,002,939.90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47,900,799.90	9,077,999,241.34	7,360,367,399.78
商誉					负债合计		14,625,840,078.35	11,023,833,914.38	10,056,905,812.45
长期待摊费用		3,900,000.00	660,000.00	7,457,641.65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8,737.93	7,818,438.27	10,227,480.30	实收资本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3,029,474.55	1,574,083,534.45	1,630,436,243.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42,767,852.50	7,104,268,375.40	7,193,036,89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614,047.62	137,329,084.56	117,670,557.83
					未分配利润		1,340,526,428.64	1,220,961,761.08	1,044,035,020.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31,908,328.73	9,852,559,221.04	9,654,742,470.73
资产总计		25,679,748,407.08	20,876,393,135.42	19,711,648,28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679,748,407.08	20,876,393,135.42	19,711,648,283.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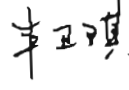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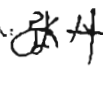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973,413,668.48	1,215,898,998.46	709,582,256.6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916,722,824.44	1,133,480,393.86	252,078,835.09
税金及附加		746,200.72	1,927,343.55	2,675,692.21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5,681,513.12	15,645,495.13	54,178,583.88
财务费用		150,082,144.10	193,795,161.84	281,445,128.16
资产减值损失		-1,238,801.36	-9,636,168.12	20,689,228.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5,168,278.16	10,430,758.25	9,522,793.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499,118.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087,183.76	-110,882,469.55	108,044,583.19
加：营业外收入		1,131,955.69	347,696,600.00	191,439,522.24
减：营业外支出		36,059,808.52	37,819,821.11	64,033,88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159,330.93	198,994,309.34	235,450,216.52
减：所得税费用		309,700.34	2,409,042.03	-5,172,307.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49,630.59	196,585,267.31	240,622,523.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49,630.59	196,585,267.31	240,622,523.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849,630.59	196,585,267.31	240,622,523.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824,062.12	1,098,057,070.00	757,609,256.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088,441.52	1,210,739,070.08	839,456,56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912,503.64	2,308,796,140.08	1,597,065,82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2,558,204.79	1,881,285,240.74	2,428,624,00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8,040.58	5,431,264.09	5,599,35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752.98	1,118,505.74	4,102,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789,312.60	2,464,429,529.50	1,262,000,31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7,027,310.95	4,352,264,540.07	3,700,326,1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114,807.31	-2,043,468,399.99	-2,103,260,35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68,278.16	10,430,758.25	9,522,793.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96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8,278.16	28,390,758.25	9,522,79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433.90	819,277.60	205,50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433.90	819,277.60	200,205,50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844.26	27,571,480.65	-190,682,71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7,550,000.00	2,398,640,000.00	2,4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180,000.00	1,310,303,783.00	924,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1,730,000.00	3,708,943,783.00	3,419,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7,350,000.00	1,621,697,000.00	967,9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543,190.75	417,927,953.82	449,817,931.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800,000.00	225,358,1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7,893,190.75	2,040,424,953.82	1,643,107,08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836,809.25	1,668,518,829.18	1,776,842,91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575,846.20	-347,378,090.16	-517,100,14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384,709.98	1,110,762,800.14	1,627,862,94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960,556.18	763,384,709.98	1,110,762,800.14

法定代表人：

王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卫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7,194,268,375.40				137,339,004.56	1,270,961,761.08	9,812,559,221.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00						7,194,268,375.40				137,339,004.56	1,270,961,761.08	9,812,559,22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8,499,477.10				13,284,963.06	119,564,667.53	1,201,349,10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8,262,767,852.50				150,614,047.62	1,400,516,428.61	11,053,908,328.73

法定代表人: 王亚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亚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亚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盛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期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7,193,036,892.40				117,670,257.83	1,044,035,070.50	9,654,742,47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三、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00					7,193,036,892.40				117,670,257.83	1,044,035,070.50	9,654,742,470.73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1,483.00				19,658,526.73	176,936,740.58	197,816,75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1,483.00					196,585,267.31	196,585,26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1,483.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7,194,268,375.40				137,328,784.56	1,220,961,761.08	9,852,559,211.04

法定代表人：张丹

财务总监：李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

法定代表人：张丹

3/20/201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7,193,036,892.40		837,474,749.33	9,312,110,964.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300,000,000.00			7,193,036,892.40		837,474,749.33	9,414,119,94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7,193,036,892.40			9,654,747,470.73

法定代表人：

张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丹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 2007 年 3 月 21 日由长兴县人民政府出具的长建[2007]34 号政府抄告单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由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 15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35000 万元，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07]第 08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 15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35000 万元，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09]第 041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实收资本 10 亿元。

2011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新增股东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由新增股东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20000 万元，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11]第 068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3 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3 亿元，其中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持有 76.92%股权，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 亿元，持有 23.08%股权。

2017 年本公司由原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长兴县雉城镇金陵中路 257 号；法定代表人：邓珍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7996485876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实业投资，土地整理和土地开发。（以上范围涉及资质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清泉水务	100	
2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建土开发	100	
3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建恒建设	100	
4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滨河实业	100	
5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房开	51.05	42.11
6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中心广场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合并时点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房开	2017年12月	非同一控制
2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中心广场	2017年12月	非同一控制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基础设施建设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

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

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

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

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

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

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

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己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己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己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

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

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小的，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

组合 2：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由于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余额百分比法。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00	5.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开发成本、土地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帐。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入帐，待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成本转入开发产品。

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帐，发出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实际成本入帐，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帐。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公司代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长兴县政府承诺工程建成后，工程一次性交付，资金分期支付。工程建设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成本及工程借款对应的借款利息均计

入工程成本。

存货中对应的城建项目资金除由财政拨款以外,其他资金由公司代为筹措融资,相应的融资费用(专门借款利息支出扣减专门借款未拨付前的存款利息收入)与财政拨款一并记入“存货”科目核算。全部资产在相关手续未办妥前,暂不进行账务处理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

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

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

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

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4.75、1.9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

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法定使用权
财务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

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融资顾问服务费	17年、20年
装修费	5年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

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

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

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

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本公司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 房地产销售收入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项目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项目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房屋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房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受托代建项目收入

公司承建基础设施项目，在该项目完成后，公司按项目成本及项目成本的一定比例确认固定收益率与委托单位进行收益结算。

3) 土地开发收入

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在土地拆迁整理已经完成、土地储备并己出让，即土地拆迁整理劳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己转让的拆迁整理土地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己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

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7.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本公司 2015 年及 2016 年报表项目无影响。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其他收益影响金额为 401,499,118.14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5%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	1%

注：本公司取得租金收入，原先按5%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出租不动产取得的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5%。：本公司取得的土地分成收入及工程代建收入的计税依据在2016年5月1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

2. 税收优惠

无

3. 其他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49,881.44	60,386.63	52,495.15
银行存款	1,930,976,036.28	1,149,407,096.82	1,678,782,450.9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931,025,917.72	1,149,467,483.45	1,678,834,946.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期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见附注五、42披露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587,583.51	100.00	374,687.92	0.11	345,212,895.59
组合 1:	338,093,825.22	97.83			338,093,825.22
组合 2:	7,493,758.29	2.17	374,687.92	5.00	7,119,070.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5,587,583.51	100.00	374,687.92	0.11	345,212,895.59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159,984.93	100.00	503,307.99	0.21	237,656,676.94
组合 1:	228,093,825.22	95.77			228,093,825.22
组合 2	10,066,159.71	4.23	503,307.99	5.00	9,562,851.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8,159,984.93	100.00	503,307.99	0.21	237,656,676.94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660,999.00	100.00	33,049.95	0.02	210,627,949.05
组合 1:	210,000,000.00	99.69			210,000,000.00
组合 2	660,999.00	0.31	33,049.95	5.00	627,949.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0,660,999.00	100.00	33,049.95	0.02	210,627,949.05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② 组合 1 中，应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338,093,825.22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338,093,825.22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228,093,825.22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228,093,825.22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210,000,000.00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210,000,000.00			

③ 组合 2 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41,885.75	42,094.29	5.00
1 至 2 年	5,990,873.54	299,543.68	5.00
2 至 3 年	660,000.00	33,000.00	5.00
3 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7,493,758.29	374,687.92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405,160.71	470,258.04	5.00
1 至 2 年	660,000.00	33,000.00	5.00
2 至 3 年			5.00
3 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10,066,159.71	503,307.99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0,000.00	33,000.00	5.00
1 至 2 年			5.00
2 至 3 年			5.00
3 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660,999.00	33,049.95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① 2017 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0,714.36 元，2017 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增加坏账准备 42,094.29 元。

② 2016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0,258.04 元。

③ 2015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00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财政局	338,093,825.22	97.83	
长兴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90,873.54	1.73	299,543.68
合计	344,084,698.76	99.56	299,543.68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75,632,702.00	50.71	2,773,757,000.00	57.82	3,352,558,603.33	84.52
1至2年	1,090,346,002.76	26.64	1,412,303,670.00	29.44	579,357,667.00	14.61
2至3年	535,403,670.00	13.08	578,180,871.00	12.05	500,000.00	0.01
3年以上	391,415,846.43	9.57	33,338,110.00	0.69	34,130,000.00	0.86
合计	4,092,798,221.19	100.00	4,797,579,651.00	100.00	3,966,546,270.33	100.00

(2) 本公司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主要系工程未竣工结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27,282,265.43	98.40
长兴县振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32,838,110.00	0.8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493,840.00	0.53
合计	4,081,614,215.43	99.73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19,204.73	0.40	39,119,204.7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05,219,674.19	99.60	10,581,935.49	0.11	9,694,637,738.70
组合 1:	9,493,580,964.47	97.43			9,493,580,964.47
组合 2:	211,638,709.72	2.17	10,581,935.49	5.00	201,056,774.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744,338,878.92	100.00	49,701,140.22	0.51	9,694,637,738.70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19,204.73	0.41	27,219,204.7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69,348,854.66	99.59	10,688,818.89	0.16	6,658,660,035.77
组合 1:	6,455,572,476.87	96.40			6,455,572,476.87
组合 2:	213,776,377.79	3.19	10,688,818.89	5.00	203,087,55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696,568,059.39	100.00	37,908,023.62	0.57	6,658,660,035.77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19,204.73	0.55	27,219,204.7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0,023,183.06	99.45	20,707,666.49	0.42	4,879,315,516.57
组合1:	4,485,869,853.30	91.04			4,485,869,853.30
组合2:	414,153,329.76	8.41	20,707,666.49	5.00	393,445,663.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27,242,387.79	100.00	47,926,871.22	0.97	4,879,315,516.57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00,000.00	16,8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赵国强	8,400,000.00	8,4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兴县振宇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39,119,204.73	39,119,204.73	100.00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00,000.00	16,8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7,219,204.73	27,219,204.73	100.00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00,000.00	16,8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7,219,204.73	27,219,204.73	100.00	

②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807,146.93	3,890,357.35	5.00
1至2年	20,777,138.22	1,038,856.91	5.00
2至3年	35,383,883.00	1,769,194.15	5.00
3年以上	77,670,541.57	3,883,527.08	5.00
合计	211,638,709.72	10,581,935.49	

(续上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3,922,312.40	5,196,115.62	5.00
1至2年	35,372,553.00	1,768,627.65	5.00
2至3年	61,527,421.20	3,076,371.06	5.00
3年以上	12,954,091.19	647,704.56	5.00
合计	213,776,377.79	10,688,818.89	

(续上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1,254,855.20	6,062,742.76	5.00
1至2年	179,300,909.20	8,965,045.46	5.00
2至3年	25,792,304.20	1,289,615.21	5.00
3年以上	87,805,261.16	4,390,263.06	5.00
合计	414,153,329.76	20,707,666.4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① 2017年计提坏账准备400,000.00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691,623.20元。2017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增加坏账准备1,779,739.80元。

② 2016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7,578.56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0,106,426.16元

③ 2015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7,646,228.02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往来款	7,834,070,750.53	1-3年	80.40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往来款	923,032,327.96	1-3年	9.47	
长兴县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往来款	353,781,910.00	1年以内	3.63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9,237,207.04	1-2年	1.94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98,806,448.11	1-3年	1.01	
合计		9,398,928,643.64		96.45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1,292,554,586.24		1,292,554,586.24
开发成本	3,560,953,835.56		3,560,953,835.56
土地资产	7,606,638,258.97		7,606,638,258.97
合计	12,460,146,680.77		12,460,146,680.77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开发成本	2,515,948,114.42		2,515,948,114.42
土地资产	6,657,046,108.00		6,657,046,108.00
合计	9,172,994,222.42		9,172,994,222.42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开发成本	2,110,469,147.61		2,110,469,147.61
土地资产	7,075,814,625.00		7,075,814,625.00
合计	9,186,283,772.61		9,186,283,772.61

(2) 存货-开发成本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长兴历史文化商业街区工程	711,576,737.90	422,443,857.62	
回龙山新区	689,066,225.82	676,652,878.54	582,246,657.46
长兴老剧院地块	586,082,265.92	586,045,179.92	1,067,010,543.26
房地产去库存项目	541,149,697.00	9,602,402.00	
长兴高速铁路火车站站前广场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心广场商业街二期	122,007,254.09		
中央大道、发展大道	107,996,612.52	105,378,407.52	94,444,883.52
三河湾公园	94,962,401.07	84,945,130.00	76,295,410.00
污水管道集污工程	73,057,831.70	73,699,764.70	72,212,067.70
长兴县中医院	71,316,089.40	31,334,582.00	
海兴路改造工程	26,014,596.90		
滨海小学西土地五丰地块	25,205,100.35	25,205,100.35	25,205,100.35
长兴县解放中路改造工程	23,994,725.40	20,342,718.00	
广场老干部活动中心	15,905,091.19		
太湖森林公园	15,589,136.00	15,589,136.00	15,213,500.00
县前中街改造工程	15,331,436.32		
建设商务楼		44,845,488.00	44,845,488.00
妇保院二期			19,681,924.98
长广老小区改造		58,061,835.50	
其他工程	207,698,633.98	127,801,634.27	113,313,572.34
合计	3,560,953,835.56	2,515,948,114.42	2,110,469,147.61

(3) 公司上述存货期末数中所包含的存货项目的取得方式有：自建及政府注入

(4) 期末存货中不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账面价值2,079,600,611.00元的拟开发土地用于贷款抵押，账面价值371,596,914.59元的土地尚未办理好土地权证

(6) 期末存货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缴税费	6,089,063.93		
合计	6,089,063.93		

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3,514,972.74		73,514,972.7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73,514,972.74		73,514,972.74
合计	73,514,972.74		73,514,972.74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514,972.74		80,514,972.7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80,514,972.74		80,514,972.74
合计	80,514,972.74		80,514,972.74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514,972.74		80,514,972.7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80,514,972.74		80,514,972.74
合计	80,514,972.74		80,514,972.74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73,514,972.74			73,514,972.74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80,514,972.74		7,000,000.00	73,514,972.7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6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	5,168,278.16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5.11	
合计						5,168,278.1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73,514,972.74			73,514,972.74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80,514,972.74			80,514,972.7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	10,430,758.25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5.11	
合计						10,430,758.2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73,514,972.74			73,514,972.74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80,514,972.74			80,514,972.7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4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	9,522,793.91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7.00	
合计					9,522,793.91

注：本期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2016）54号协调会议纪要，本公司持有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5.10%的股权无偿划至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于2015年6月办理完毕。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收益权			
合计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收益权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收益权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76,375,317.34			-5,686,057.09		477,465,266.75
合计	476,375,317.34			-5,686,057.09		477,465,266.7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948,154,527.00		
合计			-948,154,527.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84,420,616.24			-8,045,298.90		
合计	484,420,616.24			-8,045,298.9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76,375,317.34	
合计				476,375,317.3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86,207,243.35			-1,786,627.11		
合计	486,207,243.35			-1,786,627.1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84,420,616.24	
合计				484,420,616.24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31,288,953.81	131,288,953.81
2.本期增加金额	31,509,348.91	31,509,348.91
(1) 计提或摊销	31,509,348.91	31,509,348.91
(2) 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62,798,302.72	162,798,302.72
三、减值准备		
1.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00,556,411.28	500,556,411.28
2.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32,065,760.19	532,065,760.19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1,288,953.81	131,288,953.81
(1) 计提或摊销	31,509,348.91	31,509,348.91
(2) 固定资产转入	99,779,604.90	99,779,604.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31,288,953.81	131,288,953.81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32,065,760.19	532,065,760.19
2.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500,556,411.28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借款抵押。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74,156,263.75	1,253,844.60	2,517,763.00	561,798.00	278,489,669.35
2.本期增加金额	5,302,448.80	829,714.00	749,778.00	1,555,459.90	8,437,400.70
(1) 购置	5,302,448.80			317,933.90	5,620,382.7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829,714.00	749,778.00	1,237,526.00	2,817,01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279,458,712.55	2,083,558.60	3,267,541.00	2,117,257.90	286,927,070.05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3,933,882.69	377,556.31	1,660,662.77	377,412.10	16,349,513.87
2.本期增加金额	5,705,706.17	867,301.79	961,325.36	746,183.48	8,280,516.80
(1) 计提	5,705,706.17	182,039.30	223,810.15	74,196.98	6,185,752.60
(2) 企业合并增加		685,262.49	737,515.21	671,986.50	2,094,764.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9,639,588.86	1,244,858.10	2,621,988.13	1,123,595.58	24,630,030.67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9,819,123.69	838,700.50	645,552.87	993,662.32	262,297,039.38
2.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60,222,381.06	876,288.29	857,100.23	184,385.90	262,140,155.48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余额	932,881,977.75	466,587.00	2,517,763.00	23,468,828.00	959,335,155.75
2.本期增加金额	4,629,000.00	787,257.60		52,970.00	5,469,227.60
(1) 购置	4,629,000.00	787,257.60		52,970.00	5,469,227.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3,354,714.00			22,960,000.00	686,314,714.00
(1) 处置或报废				22,960,000.00	22,960,000.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63,354,714.00				663,354,714.00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74,156,263.75	1,253,844.60	2,517,763.00	561,798.00	278,489,669.35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8,054,071.43	333,227.30	1,421,475.28	7,980,668.89	117,789,442.90
2.本期增加金额	5,659,416.16	44,329.01	239,187.49	4,393,343.21	10,336,275.87
(1) 计提	5,659,416.16	44,329.01	239,187.49	4,393,343.21	10,336,275.87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779,604.90			11,996,600.00	111,776,204.90
(1) 处置或报废				11,996,600.00	11,996,600.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9,779,604.90				99,779,604.90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3,933,882.69	377,556.31	1,660,662.77	377,412.10	16,349,513.87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60,222,381.06	876,288.29	857,100.23	184,385.90	262,140,155.48
2.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24,827,906.32	133,359.70	1,096,287.72	15,488,159.11	841,545,712.85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802,574,758.75	420,243.00	2,517,763.00	23,323,668.00	828,836,432.75
2.本期增加金额	130,307,219.00	46,344.00		145,160.00	130,498,723.00
(1) 购置	130,307,219.00	46,344.00		145,160.00	130,498,723.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932,881,977.75	466,587.00	2,517,763.00	23,468,828.00	959,335,155.75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72,016,619.31	289,905.95	1,182,287.80	3,605,130.76	77,093,943.82
2.本期增加金额	36,037,452.12	43,321.35	239,187.48	4,375,538.13	40,695,499.08
(1) 计提	36,037,452.12	43,321.35	239,187.48	4,375,538.13	40,695,499.0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8,054,071.43	333,227.30	1,421,475.28	7,980,668.89	117,789,442.90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24,827,906.32	133,359.70	1,096,287.72	15,488,159.11	841,545,712.85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30,558,139.44	130,337.05	1,335,475.20	19,718,537.24	751,742,488.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原值279,444,712.55元的房屋建筑物，权属证明

尚未办妥。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3,750.00	33,75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3,750.00	33,7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5,972.08	25,972.08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25,972.08	25,972.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777.92	7,777.92
2.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企业合并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融资顾问费	660,000.00	10,000,000.00		1,024,705.84		9,635,294.16
办公室装修			34,360.01			34,360.01
合计	660,000.00	10,000,000.00	34,360.01	1,024,705.84		9,669,654.17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融资顾问费	4,549,611.11		3,889,611.11		660,000.00
担保费	2,074,699.21		2,074,699.21		
服务费	833,333.33		833,333.33		
合计	7,457,643.65		6,797,643.65		66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融资顾问费	7,571,166.67	3,150,000.00	6,171,555.55		4,549,611.12
担保费	9,238,497.83		7,163,798.63		2,074,699.20
服务费	4,783,333.33		3,950,000.00		833,333.33
合计	21,592,997.83	3,150,000.00	17,285,354.18		7,457,643.65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075,828.14	12,518,957.03	38,411,331.61	9,602,832.90	47,959,921.17	11,989,980.29
合计	50,075,828.14	12,518,957.03	38,411,331.61	9,602,832.90	47,959,921.17	11,989,980.29

注：2017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3,281,708.52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13,126,834.09元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14,5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合计	114,500,000.00		160,000,000.00

①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存单质押1.2亿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114,5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7,801,946.96	12,156,384.50	19,154,465.72
1-2年	115,078,584.30	11,882,980.22	18,790,720.87
2-3年	21,636,195.01	13,886,247.87	21,566,023.00
3年以上	133,587,022.27	110,272,981.08	98,321,536.68
合计	448,103,748.54	148,198,593.67	157,832,746.27

(2) 应付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306,805.60	暂估工程款
浙江长兴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9,012,028.90	暂估工程款
浙江省长兴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6,092,832.50	暂估工程款
杭州华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380,331.00	暂估工程款
浙江中企实业有限公司	7,591,380.00	暂估工程款
合计	266,383,378.00	

1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7,157,248.71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年	41,519,300.66	30,000,000.00	58,190,271.12
2-3年	30,000,000.00	30,000,000.00	86,528,000.00
3年以上	114,666,666.67	88,000,000.00	67,196,099.99
合计	563,343,216.04	178,000,000.00	241,914,371.11

(2) 预收账款中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长兴深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6,666,666.67	污水处理经营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0	代建费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代建费
长兴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18,000,000.00	工程款
长兴县实验幼儿园	10,000,000.00	代建费
合计	194,666,666.67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066,055.90	6,066,055.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984.68	311,984.6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78,040.58	6,378,040.58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147,495.38	5,147,495.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3,768.71	283,768.7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31,264.09	5,431,264.09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324,544.36	5,324,544.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810.23	274,810.2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599,354.59	5,599,354.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24,805.64	5,024,805.64	
二、职工福利费		333,449.00	333,449.00	
三、社会保险费		151,921.40	151,921.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102.02	121,102.02	
工伤保险费		19,812.43	19,812.43	
生育保险费		11,006.95	11,006.95	
四、住房公积金		278,300.00	278,3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7,579.86	277,579.86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066,055.90	6,066,055.9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24,315.40	4,224,315.40	
二、职工福利费		286,064.00	286,064.00	
三、社会保险费		137,861.85	137,861.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364.72	109,364.72	
工伤保险费		18,554.88	18,554.88	
生育保险费		9,942.25	9,942.25	
四、住房公积金		248,140.00	248,1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114.13	251,114.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147,495.38	5,147,495.38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56,836.44	4,656,836.44	
二、职工福利费		301,343.50	301,343.50	
三、社会保险费		132,943.42	132,943.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455.53	104,455.53	
工伤保险费		18,991.91	18,991.91	
生育保险费		9,495.98	9,495.98	
四、住房公积金		217,192.00	217,1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29.00	16,229.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324,544.36	5,324,544.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308,273.13	308,273.13	
2. 失业保险费		3,711.55	3,711.55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11,984.68	311,984.68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278,382.88	278,382.88	
2. 失业保险费		5,385.83	5,385.83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3,768.71	283,768.71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265,886.74	265,886.74	
2. 失业保险费		8,923.49	8,923.49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4,810.23	274,810.23	

19.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399,529.83	302,820.16	
营业税	11,159,450.27	11,159,450.27	10,369,227.75
企业所得税	272,607.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163.59	573,113.51	518,461.38
房产税	1,189,000.54		
土地使用税	778,566.67		
教育费附加	449,322.59	357,492.55	311,076.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6,841.01	215,620.96	207,384.55
印花税			
水利建设基金	15,935.42	15,935.42	13,211.58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增值税	3,634,003.61		
合计	21,901,421.37	12,624,432.87	11,419,362.09

20. 应付利息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7,028,148.50	16,615,600.96	14,482,358.45
企业债券利息	92,337,972.59	22,739,178.08	27,465,753.4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546.52	30,356.94	1,825,439.99
合计	139,548,667.61	39,385,135.98	43,773,551.8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6,515,563.18	265,898,207.55	180,479,105.81
1-2年	219,129,993.77	8,513,324.98	242,129,792.97
2-3年	6,568,079.76	855,917.88	105,440,587.99
3年以上			7,333,323.49
合计	602,213,636.71	275,267,450.41	535,382,810.26

(2) 其他应付款中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长兴县中医院	230,339,777.78	借款
长兴绿恒建设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往来款
长兴县财政局	100,000,000.00	往来款
长兴荣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80,000.00	保证金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03,200.00	保证金
合计	537,822,977.78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02,015,000.00	1,010,450,000.00	1,506,297,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453,989.87	8,403,894.92
合计	3,362,015,000.00	1,483,903,989.87	1,514,700,894.9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369,440,000.00	451,850,000.00	534,200,000.00
质押借款	273,075,000.00	64,600,000.00	14,600,000.00
抵押借款	686,000,000.00	2,000,000.00	290,997,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1,500,000.00	192,000,000.00	666,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12,000,000.00	30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合计	2,902,015,000.00	1,010,450,000.00	1,506,297,000.00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01,050,000.00		
保证借款	3,552,200,000.00	3,023,640,000.00	776,850,000.00
抵押借款	341,000,000.00	1,847,000,000.00	1,649,000,000.00
质押借款	518,325,000.00	245,000,000.00	359,6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6,500,000.00	155,500,000.00	387,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778,000,000.00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合计	5,677,075,000.00	5,801,140,000.00	3,802,950,0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信用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	152,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	169,05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	80,000,000.00	
合计		401,050,000.00	

②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金莲桥支行	40,000,000.00	5,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长兴支行营业部	698,640,000.00	698,64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湖州分行	4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杭州分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5,000,000.00	15,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72,5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72,5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0,000,000.00	
合计			4,921,640,000.00	1,369,440,000.00

③ 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4,000,000.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平安银行杭州黄龙支行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土地使用权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47,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027,000,000.00	686,000,000.00

④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3000万元的定期存单质押	交通银行长兴支行	28,200,0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3000万元的定期存单质押	交通银行	28,200,0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25000万元的定期存单质押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260,000,000.00	16,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0,000,000.00	2,625,000.00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0,000,000.00	2,625,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0,000,000.00	2,625,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80,000,000.00	4,200,000.00
合计				791,400,000.00	273,075,000.00

⑤ 抵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保证单位/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作银行金陵路支行	28,000,000.00	1,5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长兴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9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18,000,000.00	31,500,000.00

⑥ 质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债权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6000万的利源存单质押和应收账款债权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兴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	790,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990,000,000.00	212,000,000.00

⑦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质押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抵押物	质押物	其中：一年内到期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长兴城区供水与污水处理建设工程的特定项目收益权	330,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2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195,755,952.35	393,541,666.65	791,327,380.95
14 长兴债	775,467,857.15	1,034,310,714.29	1,293,153,571.43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1,089,916,767.50	1,086,250,137.50	1,082,583,507.50
17 长兴债	626,325,000.00		
17 长建募集	864,823,500.00		
合计	3,552,289,077.00	2,514,102,518.44	3,167,064,459.8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1,000,000,000.00	2012/11/30	7年	1,000,000,000.00	393,541,666.65
14 长兴债	1,300,000,000.00	2014/12/3	7年	1,300,000,000.00	1,034,310,714.29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1,100,000,000.00	2015/10/22	5年	1,100,000,000.00	1,086,250,137.50
17 长兴债	630,000,000.00	2017/3/21	5年	630,000,000.00	
17 长建募集	870,000,000.00	2017/4/6	5年	870,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00			4,900,000,000.00	2,514,102,518.44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转入一年内到期	2017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2,214,285.70	200,000,000.00	195,755,952.35
14 长兴债				1,157,142.86	260,000,000.00	775,467,857.15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3,666,630.00		1,089,916,767.50
17 长兴债	630,000,000.00		-4,410,000.00	735,000.00		626,325,000.00
17 长建募集	870,000,000.00		-6,090,000.00	913,500.00		864,823,5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10,500,000.00	8,686,558.56	460,000,000.00	3,552,289,077.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1,000,000,000.00	2012/11/30	7年	1,000,000,000.00	791,327,380.95
14 长兴债	1,300,000,000.00	2014/12/3	7年	1,300,000,000.00	1,293,153,571.43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1,100,000,000.00	2015/10/22	5年	1,100,000,000.00	1,082,583,507.50
合计	3,400,000,000.00			3,400,000,000.00	3,167,064,459.88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	2016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2,214,285.7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93,541,666.65
14 长兴债				1,157,142.86		260,000,000.00	1,034,310,714.29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3,666,630.00			1,086,250,137.50
合计				7,038,058.56	200,000,000.00	460,000,000.00	2,514,102,518.44

(续上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1,000,000,000.00	2012/11/30	7年	1,000,000,000.00	789,113,095.24
14 长兴债	1,300,000,000.00	2014/12/3	7年	1,300,000,000.00	1,291,996,428.57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1,100,000,000.00	2015/10/22	5年	1,100,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00			3,400,000,000.00	2,081,109,523.81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5年12月31日
12 长兴债				2,214,285.71		791,327,380.95
14 长兴债				1,157,142.86		1,293,153,571.43
15 长兴城建私募债	1,100,000,000.00		-18,333,150.00	916,657.50		1,082,583,507.50
合计	1,100,000,000.00		-18,333,150.00	4,288,086.07		3,167,064,459.88

(3) 其他说明:

1) 2012 年度,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2)3741 号文件发行债券规模 10 亿元, 债券票面利率 6.8%。

2) 2014 年度,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1941 号文件发行债券规模 13 亿元, 债券票面利率 6.0%。

3) 2015 年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5)440 号文件发行债券规模 11 亿元, 债券票面利率 6.3%。

4) 2017 年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6)642 号文件发行规模 6.3 亿元, 债券票面利率 6.3%。

5) 2017 年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6)642 号文件发行债券规模 8.7 亿元, 债券票面利率 6.28%。

25.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地方政府债券置换资金	2,486,933,783.00	2,137,753,783.00	1,141,450,000.00
浙江汇金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30,454.30	19,200,019.91
合计	2,486,933,783.00	2,139,184,237.30	1,160,650,019.91

26.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中央公租房建设款	21,020,000.00			21,02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62,737.02			462,737.02
廉租房建设资金	25,594,802.88			25,594,802.88
保障房建设资金	10,925,400.00			10,925,400.00
城乡工业化以奖代补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58,002,939.90	150,000.00		58,152,939.9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中央公租房建设款	21,020,000.00			21,02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62,737.02			462,737.02
廉租房建设资金	25,594,802.88			25,594,802.88
保障房建设资金	10,925,400.00			10,925,400.00
合计	58,002,939.90			58,002,939.9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中央公租房建设款	21,020,000.00			21,02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62,737.02			462,737.02
廉租房建设资金	25,594,802.88			25,594,802.88
保障房建设资金	10,925,400.00			10,925,400.00
合计	58,002,939.90			58,002,939.90

27.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1,000,000,000.00	76.92%			1,000,000,000.00	76.92%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3.08%			300,000,000.00	23.08%
合计	1,300,000,000.00	100.00%			1,300,000,000.00	100.00%

(续上表)

投资主体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1,000,000,000.00	76.92%			1,000,000,000.00	76.92%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3.08%			300,000,000.00	23.08%
合计	1,300,000,000.00	100.00%			1,300,000,000.00	100.00%

(续上表)

投资主体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1,000,000,000.00	76.92%			1,000,000,000.00	76.92%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3.08%			300,000,000.00	23.08%
合计	1,300,000,000.00	100.00%			1,300,000,000.00	100.00%

注：2017年本公司由原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于2017年12月完成。

28.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35,973,694.78		235,973,694.78
其他资本公积	7,754,843,378.01	1,271,793,827.73	24,141,204.21	9,002,496,001.53
合计	7,754,843,378.01	1,507,767,522.51	24,141,204.21	9,238,469,696.31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7,753,611,895.01	420,000,000.00	418,768,517.00	7,754,843,378.01
合计	7,753,611,895.01	420,000,000.00	418,768,517.00	7,754,843,378.01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7,627,317,763.00	126,294,132.01		7,753,611,895.01
合计	7,627,317,763.00	126,294,132.01		7,753,611,895.01

注：

2017年资本公积变动：

(1)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2月31日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将原持有的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8%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资本溢价180,744,599.17元。

(2)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县房地产管理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2月31日长兴县房地产管理处将原持有的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45.45%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资本溢价26,251,489.33元。

(3)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县房地产管理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2月31日长兴县房地产管理处将原持有的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45.45%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资本溢价9,737,166.92元。

(4) 根据本公司与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2月31日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将原持有的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资本溢价19,240,439.36元。

(5)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长兴建房屋开发有限公司51.05%的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832,525,782.32元。

(6) 2017年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长兴建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注入长兴

张家村花园保障性住房工程项目，项目价值 1,133,852,450.12 元，本公司子公司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对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增加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 439,268,045.41 元。

(7) 根据本期与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2017 年 12 月 31 日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份无偿划出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减少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 17,701,204.21 元。

(8) 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2016]54 号文，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5.1% 股份无偿划出给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减少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 6,440,000.00 元。

2016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

(1) 2016 年 9 月 14 日，根据长政发（2016）70 号文将长土国用（2011）第 1-213 号、长土国用（2011）1-216 号、长土国用（2011）第 1-214 号、长土国用（2008）第 1-822 号四宗土地划出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 418,768,517.00 元。

(2) 2016 年 9 月 29 日，根据长政发（2016）70 号文拨款转入 300,000,000.00 元。

(3) 2016 年 10 月 28 日，根据长政发（2016）70 号文拨款转入 120,000,000.00 元。

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

(1) 2015 年度，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无偿收到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划入的公租房，计入固定资产和资本公积 124,375,248.00 元，根据母公司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对其 92% 的持股比例，实际影响合并报表资本公积

金额为 114,425,228.16 元。

(2) 2015 年度，母公司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对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单独增资 2 亿元，持股比例由 90% 增至 92%，将母公司的投资成本与其占浙江长兴

滨河实业有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异 11,868,903.8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0,614,047.62	137,329,084.56	117,670,557.8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50,614,047.62	137,329,084.56	117,670,557.83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3,802,077.97	1,177,680,520.09	929,560,139.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3,802,077.97	1,177,680,520.09	929,560,139.7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056,747.88	225,780,084.61	272,182,632.6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84,963.06	19,658,526.73	24,062,252.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42,573,862.79	1,383,802,077.97	1,177,680,520.09

3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土地开发收入		
工程代建收入	968,651,763.72	885,213,475.52
小计	968,651,763.72	885,213,475.52
其他业务收入		
特许经营权出让	3,236,245.95	2,531,220.75
租赁	4,761,904.76	31,509,348.91
小计	7,998,150.71	34,040,569.66
合计	976,649,914.43	919,254,045.18

(续上表)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土地开发收入	505,073,481.51	481,022,363.34
工程代建收入	706,063,612.19	620,948,681.61
小计	1,211,137,093.70	1,101,971,044.95
其他业务收入		
特许经营权出让	3,268,608.42	2,479,930.74
租赁	4,761,904.76	31,509,348.91
小计	8,030,513.18	33,989,279.65
合计	1,219,167,606.88	1,135,960,324.60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土地开发收入	449,430,000.00	69,016,535.37
工程代建收入	259,169,256.64	181,574,299.72
小计	708,599,256.64	250,590,835.09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特许经营权出让	3,333,333.33	2,433,640.74
租赁	990,000.00	1,488,000.00
小计	4,323,333.33	3,921,640.74
合计	712,922,589.97	254,512,475.83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1,162,725.58	2,599,114.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659.69	73,277.28	129,955.71
教育费附加	92,795.81	43,966.37	77,973.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863.88	29,310.91	51,982.27
房产税	1,189,000.54	600,000.00	
土地使用税	814,566.67	72,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203,287.70	1,634.30	
其他	32,778.92	13,647.01	3,333.33
合计	2,548,953.21	1,996,561.45	2,862,358.87

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490,742,918.53	502,549,041.99	530,844,151.01
减：利息收入	295,039,054.71	241,159,327.35	218,041,856.51
利息净支出	195,703,863.82	261,389,714.64	312,802,294.5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	106,195.41	287,993.37	70,894.27
其他	18,692,793.38	17,740,839.91	30,734,224.21
合计	214,502,852.61	279,418,547.92	343,607,412.98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462,337.56	-9,548,589.56	27,679,228.02
合计	-1,462,337.56	-9,548,589.56	27,679,228.02

35.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86,057.09	-8,045,298.90	-1,786,627.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85,684.93	1,466,506.85	737,384.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68,278.16	10,430,758.25	9,522,793.9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67,906.00	3,851,966.20	8,473,551.74

36. 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401,499,118.14			与收益有关
合计	401,499,118.14			

2017 年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额
财政补贴	401,499,118.14
合计	401,499,118.14

3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470,800,000.00	291,145,642.24
其他	1,131,955.69	6,996,600.00	293,880.00
合计	1,131,955.69	477,796,600.00	291,439,522.24

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对外捐赠	36,136,801.09	37,807,404.34	54,439,095.00
其他		13,506.31	9,594,793.91
合计	36,136,801.09	37,820,910.65	64,033,888.91

其他说明：

对外捐赠支出主要系经济适用房补贴以及公租房补贴等

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217.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5,584.39	2,387,147.39	-6,919,807.01
合计	429,801.71	2,387,147.39	-6,919,807.01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7,758,747.86	232,830,102.57	270,752,259.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2,337.56	-9,548,589.56	27,679,228.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95,101.51	41,845,624.78	40,695,499.0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4,705.84	6,797,643.65	17,285,35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6,6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9,429,477.09	510,387,100.55	539,335,687.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7,906.00	-3,851,966.20	-8,473,55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5,584.39	2,387,147.39	-6,919,80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9,156,769.86	-405,478,966.81	-1,123,965,625.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0,202,267.29	-2,627,858,038.20	-1,325,206,22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065,463.25	-333,260,072.78	-609,856,112.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081,127.27	-2,592,746,614.61	-2,178,673,292.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1,025,917.72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1,770,429,457.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558,434.27	-433,367,462.65	-559,594,511.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现金	1,501,025,917.72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其中：库存现金	49,881.44	60,386.63	52,495.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0,976,036.28	777,407,096.82	1,210,782,450.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1,025,917.72	777,467,483.45	1,210,834,946.1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货币资金	差异	备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10,834,946.10	1,678,834,946.10	-468,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77,467,483.45	1,149,467,483.45	-372,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501,025,917.72	1,931,025,917.72	-430,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0,000,000.00	贷款质押
存货	2,079,600,611.00	贷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00,556,411.28	贷款质押
合计	3,010,157,022.28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017-12-31	0.00	51.05	无偿划入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31	0.00	100.00	无偿划入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017-12-31	实际控制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31	实际控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48,154,527.00
合并成本合计	948,154,527.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80,680,309.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32,525,782.32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期合并成本按照2017年12月31日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账面价值确认。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424,717,551.81	3,424,717,551.81
货币资金	209,498,812.22	209,498,812.22
应收款项	799,791.46	799,791.46
预付款项	3,153,304.76	3,153,304.76
其他应收款	813,134,790.70	813,134,790.70
存货	2,387,995,688.49	2,387,995,688.49
其他流动资产	6,089,063.93	6,089,063.93
固定资产	722,253.80	722,253.80
无形资产	7,777.92	7,777.92
长期待摊费用	34,360.01	34,36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1,708.52	3,281,708.52
负债：	1,513,296,008.96	1,513,296,008.96
应付款项	297,507,729.12	297,507,729.12
预收款项	360,676,549.37	360,676,549.37

项目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应交税费	3,878,102.10	3,878,102.10
应付利息	2,612,500.00	2,612,500.00
其他应付款	668,471,128.37	668,471,128.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	150,000.00
净资产	1,911,421,542.85	1,911,421,542.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911,421,542.85	1,911,421,542.85

①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按照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账面价值确认。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948,154,527.00	948,154,527.00		账面价值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反向购买

无

4. 处置子公司

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100.00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1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业	100.00		100.00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100.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51.05	42.11	93.16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3)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4)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6.84			130,741,233.5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3,420,671,451.56	4,046,100,253.42	7,466,771,704.98	1,513,146,008.96	150,000,000.00	1,663,146,008.9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205,857,166.91	1,971,920,991.93	4,177,778,158.84	1,926,886,199.61	459,820,000.00	2,386,706,199.6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49,851,207.68	-13,502,866.50	-13,502,866.50	188,097,069.4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476,048,689.81	-19,194,559.03	-19,194,559.03	279,401,474.6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的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2017-12-31	92.00%	1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2017-12-31	54.55%	100.00%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2017-12-31	54.55%	100.00%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2017-12-31	92.0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0,744,599.17	26,251,489.33	9,737,166.92	19,240,439.36
差额	-180,744,599.17	-26,251,489.33	-9,737,166.92	-19,240,439.36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180,744,599.17	-26,251,489.33	-9,737,166.92	-19,240,439.3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 其他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浙江长兴		50,000,000.00	76.92	76.9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无

十二、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种类	2017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2017年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城镇污水管网补助	与收益相关	3,020,000.00	其他收益
财政补贴	与收益相关	398,479,118.14	其他收益
财政贴息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0.00	财务费用

(二)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无

(三) 本期退还政府补助的金额及原因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债务期限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28,000.00	保证	2015.8.14-2030.8.13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中医院	银行借款	13,000.00	保证	2017.2.28-2023.2.28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4,000.00	保证	2016.4.11-2019.4.1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广播电视台	银行借款	4,000.00	保证	2016.9.6-2019.9.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800.00	保证	2015.2.10-2019.12.3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0,000.00	保证	2015.6.18-2018.9.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00	保证	2017.2.13-2021.2.13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方式	债务期限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900.00	保证	2017.9.13-2020.9.12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800.00	保证	2017.9.13-2020.9.12
合计			95,500.00		

3. 其他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745,697.76	100.00	332,593.63	0.10	349,413,104.13
组合 1:	343,093,825.22	97.86			343,093,825.22
组合 2:	6,651,872.54	2.14	332,593.63	5.00	6,319,278.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9,745,697.76	100.00	332,593.63	0.10	349,413,104.13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159,984.93	100.00	503,307.99	0.21	237,656,676.94
组合 1:	228,093,825.22	95.77			228,093,825.22
组合 2:	10,066,159.71	4.23	503,307.99	5.00	9,562,851.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8,159,984.93	100.00	503,307.99	0.21	237,656,676.94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660,999.00	100.00	33,049.95	0.02	210,627,949.05
组合 1:	210,000,000.00	99.69			210,000,000.00
组合 2:	660,999.00	0.31	33,049.95	5.00	627,949.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0,660,999.00	100.00	33,049.95	0.02	210,627,949.05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② 组合 1 中，应收账款大额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338,093,825.22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338,093,825.22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228,093,825.22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228,093,825.22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财政局	210,000,000.00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合计	210,000,000.00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5,990,873.54	299,543.68	5.00
2-3年	660,000.00	33,000.00	5.00
3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6,651,872.54	332,593.63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405,160.71	470,258.04	5.00
1-2年	660,000.00	33,000.00	5.00
2-3年			5.00
3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10,066,159.71	503,307.99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60,000.00	33,000.00	5.00
1-2年			5.00
2-3年			5.00
3年以上	999.00	49.95	5.00
合计	660,999.00	33,049.95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① 2017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0,714.36 元。

② 2016年计提坏账准备 470,258.04 元。

③ 2016年计提坏账准备 33,0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财政局	338,093,825.22	96.67	
长兴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90,873.54	1.71	299,543.68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3	
长兴广告有限公司	660,000.00	0.18	33,000.00
长兴县财政局龙山便民中心	999.00	0.01	49.95
合计	349,745,697.76	100.00	332,593.6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69,204.73	0.28	20,769,204.73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25,024,039.74	99.72	8,933,153.33	0.12	7,416,090,886.41
组合 1:	7,246,360,973.12	2.40			7,246,360,973.12
组合 2:	178,663,066.62	97.32	8,933,153.33	5.00	169,729,913.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445,793,244.47	100.00	29,702,358.06	0.40	7,416,090,886.41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69,204.73	0.48	20,769,204.7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94,104,223.58	99.52	10,001,240.33	0.23	4,284,102,983.25
组合 1:	4,094,079,416.96	94.88			4,094,079,416.96
组合 2:	200,024,806.62	4.64	10,001,240.33	5.00	190,023,566.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314,873,428.31	100.00	30,770,445.06	0.71	4,284,102,983.25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69,204.73	0.66	20,769,204.7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8,582,919.10	99.34	20,107,666.49	0.65	3,088,475,252.61
组合 1:	2,706,429,589.34	86.49			2,706,429,589.34
组合 2:	402,153,329.76	12.85	20,107,666.49	5.00	382,045,663.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29,352,123.83	100.00	40,876,871.22	1.31	3,088,475,252.61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50,000.00	10,35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合计	20,769,204.73	20,769,204.73	100.00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50,000.00	10,35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合计	20,769,204.73	20,769,204.73	100.00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长兴云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50,000.00	10,35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长兴雄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19,204.73	10,419,204.73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低
合计	20,769,204.73	20,769,204.73	100.00	

②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986,600.00	3,399,330.00	5.00
1-2年	13,775,648.42	688,782.42	5.00
2-3年	35,372,553.00	1,768,627.65	5.00
3年以上	61,528,265.20	3,076,413.26	5.00
合计	178,663,066.62	8,933,153.33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3,105,088.42	5,155,254.42	5.00
1-2年	35,372,553.00	1,768,627.65	5.00
2-3年	61,527,421.20	3,076,371.06	5.00
3年以上	19,744.00	987.20	5.00
合计	200,024,806.62	10,001,240.33	5.00

(续上表)

余额百分比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1,254,855.40	6,062,742.76	5.00
1-2年	179,300,909.16	8,965,045.46	5.00
2-3年	20,792,304.20	1,039,615.21	5.00
3年以上	80,805,261.00	4,040,263.06	5.00
合计	402,153,329.76	20,107,666.49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① 2017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68,087.00 元。
- ② 2016年转回坏账准备 10,106,426.16 元。
- ③ 2015年计提坏账准备 20,656,228.0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4,335,922,291.76	58.23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758,810,322.62	10.19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686,303,475.55	9.22	
长兴县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363,765,610.94	4.89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566,500.00	2.43	
合计	6,325,368,200.87	84.96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12,499,477.10		2,012,499,477.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12,499,477.10		2,012,499,477.10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920,000,000.00	180,744,599.17		1,100,744,599.17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737,166.92		21,737,166.92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6,251,489.33		38,251,489.33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19,240,439.36		19,240,439.36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832,525,782.32		832,525,782.32		
合计	944,000,000.00	1,068,499,477.10		2,012,499,477.1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920,000,000.00			920,000,000.00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920,000,000.00			920,000,000.00		
长兴建信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944,000,000.00			944,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工程代建收入	968,651,763.72	885,213,475.52
小计	968,651,763.72	885,213,475.52
其他业务		
租赁	4,761,904.76	31,509,348.92
小计	4,761,904.76	31,509,348.92
合计	973,413,668.48	916,722,824.44

(续上表)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505,073,481.51	481,022,363.34
工程代建收入	706,063,612.19	620,948,681.61
小计	1,211,137,093.70	1,101,971,044.95
其他业务		
租赁	4,761,904.76	31,509,348.91
小计	4,761,904.76	31,509,348.92
合计	1,215,898,998.46	1,133,480,393.86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449,430,000.00	69,016,535.37
工程代建收入	259,169,256.64	181,574,299.72
小计	708,599,256.64	250,590,835.09
其他业务		
租赁	990,000.00	1,488,000.00
小计	990,000.00	1,488,000.00
合计	709,589,256.64	252,078,835.09

5. 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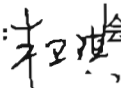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68,278.16	10,430,758.25	9,522,793.9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5,168,278.16	10,430,758.25	9,522,793.91

6. 其他

无



公司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041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序号:0000087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2-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2月14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haio.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叶彬水
 Full name: 叶彬水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5-28
 Date of birth: 1985-05-28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328198505285116
 Identity card No.: 3303281985052851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08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90082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06-29

2018年06月29日
 2018062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思达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20日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11日



事务所
CPAs

姓名: 张亮宇
 Full name: 张亮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0-18
 Date of birth: 1982-10-18
 工作单位: 中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411188210103830
 Identity card No.: 3304111882101038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387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83875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 09 27
 发证日期: 2008 09 27
 Date of Issuance: 2008 09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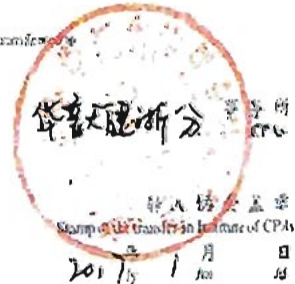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1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李云峰
 Full name: 李云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11-17
 Date of birth: 1988-11-17
 工作单位(特殊普通): 科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科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身份证号: 330411198811175231
 Identity card No: 330411198811175231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154745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7451
 发证注册委员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Zhejiang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06-3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 月 日